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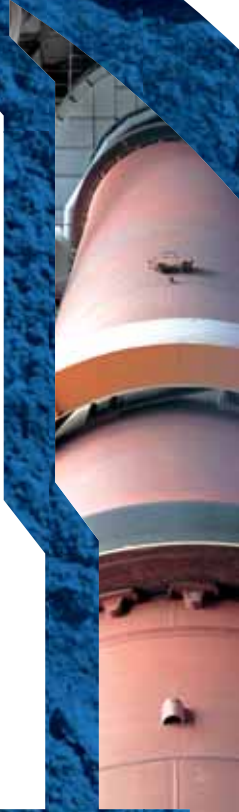
Asia Cement (China) Holdings Corporation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43



年報

2019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
8	副主席報告
10	行政總裁報告
1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4	企業管治報告
3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38	董事會報告
47	獨立核數師報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5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2	綜合財務狀況表
54	綜合權益變動表
55	綜合現金流量表
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2	財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徐旭平先生(副主席)
張才雄先生
吳中立博士(行政總裁)
張振崑先生
林昇章先生
吳玲綾女士

非執行董事

徐旭東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詹德隆先生
王偉先生
李高朝先生
王國明博士

公司秘書

何小碧女士

授權代表

吳中立博士
何小碧女士

審核委員會成員

詹德隆先生(主席)
徐旭東先生
李高朝先生

薪酬委員會成員

王國明博士(主席)
徐旭東先生
詹德隆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徐旭東先生(主席)
詹德隆先生
王偉先生

獨立委員會成員

李高朝先生(主席)
詹德隆先生
王國明博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江西省
瑞昌市碼頭鎮
亞東大道6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禮頓道103號
力寶禮頓大廈
11樓B室部分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 –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銀行
交通銀行

香港法律顧問

中倫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樓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35樓

股份代號

743

公司網頁

www.achc.com.cn

聯絡詳情

電話：(852) 2839 3705
傳真：(852) 2577 8040

財務摘要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2,608,716	11,330,347
毛利		5,319,126	4,386,415
年內溢利		3,230,096	2,500,79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147,340	2,420,839
毛利率		42%	39%
每股盈利			
— 基本		人民幣2.009元	人民幣1.545元
資產總值		23,985,754	20,722,346
資產淨值		14,642,994	12,442,346
流動資金及負債			
流動比率	1	1.64	2.58
速動比率	2	1.55	2.40
負債比率	3	0.39	0.40

附註：

1. 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計算。
2. 速動比率按流動資產減存貨除流動負債計算。
3. 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資產總值計算。



主席 報告



徐旭東
主席





主席報告

致各股東：

二零一九年國際間貿易衝突加劇，造成全球經濟成長放緩，中國經濟受到波及，全年GDP增長率下滑至6.1%，成長速度進一步減慢。與水泥需求相關的基礎建設方面，投資增速為3.8%，維持基本成長動能，房地產固定資產投資相對穩健，同比增長接近10%。在基礎建設及房地產支撐下，二零一九年中國水泥市況良好，水泥產量成長6.1%，全年達到23.3億噸，同時水泥平均價格也較二零一八年上漲，推升水泥行業整體表現創下佳績，行業收入首次站上人民幣1兆元，同比成長12%，行業利潤達人民幣1,867億元，同比成長19.6%，雙雙創下歷史新高。

近年來，中國水泥行業逐步淘汰不合規落後產能，深化供給側結構性改革，透過產能置換嚴控新增產能，運用錯峰生產有序管理水泥窯運轉，全面取消32.5複合矽酸鹽水泥後，不僅水泥產品整體質量提升，並且有助於熟料需求健康增長。污染防治仍舊是行業重中之重，節能減排、應急

減排、道路治超、長江沿岸碼頭整治、綠色礦山建設等環保政策廣續推動，在差異化錯峰及分級管控辦法出台後，更鼓舞水泥企業加大環保投資力度，積極實現超低排放，展現打贏藍天保衛戰的堅定決心。

呼應當前全球演變的重要趨勢，水泥行業已經啟動轉型升級，開創出截然不同的嶄新經營格局。人工智慧、大數據、物聯網、雲端運算等新興科技蓬勃發展，工業4.0進程不斷加快，供應鏈、生產、銷售、客戶服務等環節開始連網，尖端企業透過虛實整合來驅動產銷服務，甚至打造出新型態商業模式。企業經營使命必須與時俱進，同時兼顧經濟面、社會面、環境面的價值創造，尤其氣候變遷問題日益嚴重，全球對於環境保護的關注也越加強烈，水泥企業過往專注於扮演經濟發展推手，現今則要翻轉思維，導入新技術做到低耗能、低排放，走向高端化、綠色化，結合社會需求發展循環經濟，樹立永續經營的共榮模式。



主席報告

隨著中國水泥行業集中度提高，企業間競爭更加激烈，亞泥(中國)擁有優異的創新能力，面對外在環境及產業結構變化，優先展開企業轉型，未來五年將朝向產能擴大、產線優化、產業鏈延伸、數位升級、智慧製造等目標努力，並且強化人力資源，培養下一代員工具備新思維、新技能，以因應新經濟的挑戰。作為中國水泥熟料前十強企業，本公司始終堅持高品質、高效率、高環保、低成本，「三高一低」的經營策略，深耕東南區、華中區、西南區三大核心市場，二零一九年銷售穩定成長，售價處於健康水平。亞泥(中國)不僅經營成績卓越，也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加大投入水泥窯協同處置廢棄物，助力地方政府解決城市及工業垃圾問題，成為技術先進、品質領先、環境友善、與社會共榮的優質水泥企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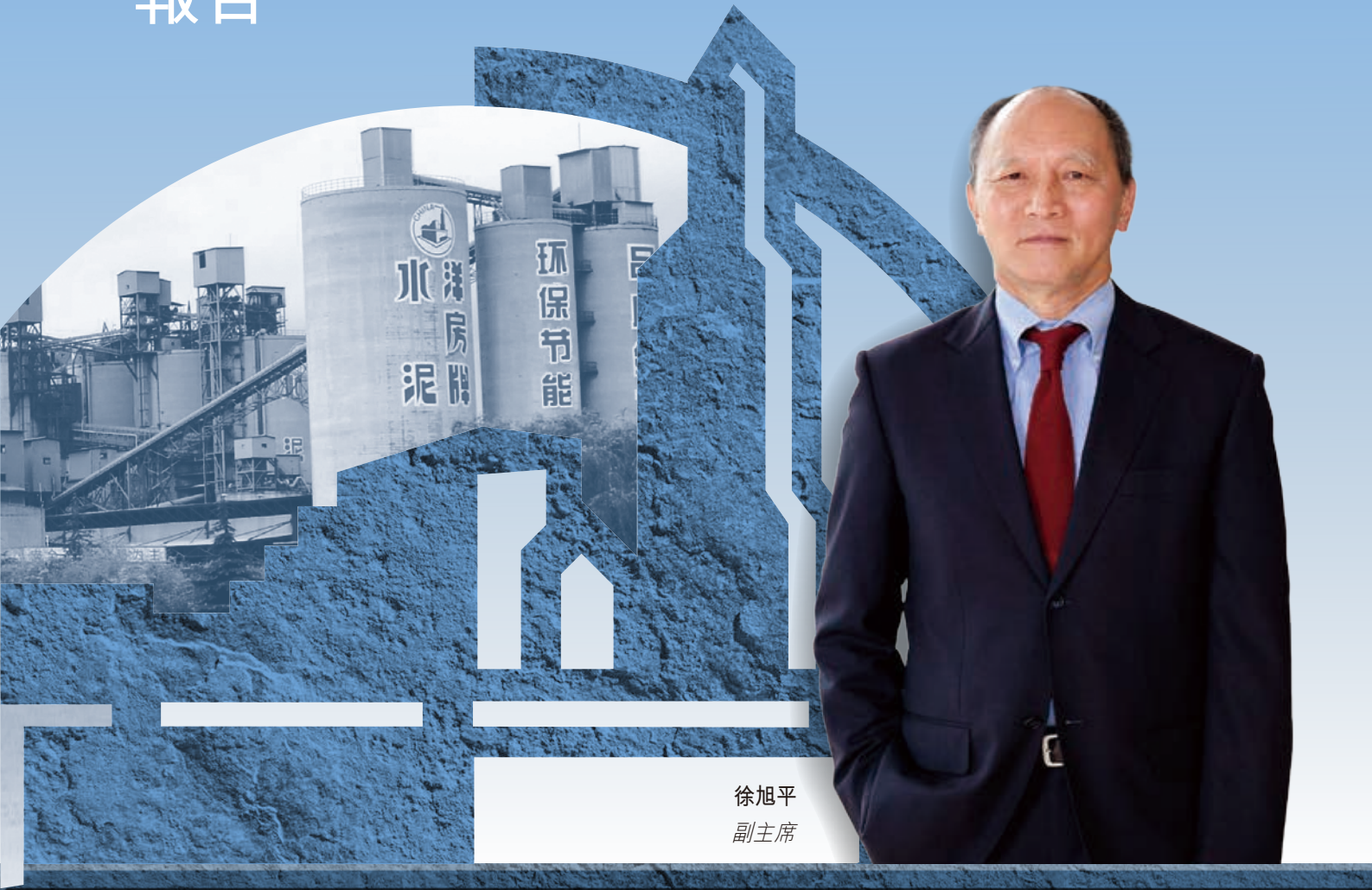
展望二零二零年，全球經濟面臨美中貿易爭端、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極端氣候事件以及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等紛擾，其中疫情對中國經濟影響甚鉅，短期間或將限縮經濟成長幅度，上半年水泥產銷因此面臨較大壓力，然而在疫情緩解後，建築施工勢必加速啟動，水泥需求有望恢復力度。今年為十三五規劃的封關之年，基礎建設投資是國家重點工作，房地產受益於穩地價、穩房價、穩預期的管理調控機制，需求側趨於平穩，產業政策推動持續有利於供給側結構優化，下半年水泥市場偏向樂觀，隨行業態勢轉好，水泥價格回到合理水平，我們對於行業全年盈利表現深具信心。



主席報告

湖北省是亞泥(中國)華中區的重要基地，在此次新冠病毒疫情中形勢最為嚴峻。我們一方面做好內部產銷、人員、資金管理工作，一方面與地方凝心聚力，供應水泥興建臨時醫院，主動捐款及提供物資，全力協助抗擊疫情，恢復當地正常生活秩序，這是邁入七十周年的遠東集團，深耕工業、回饋公益的具體展現。雖然歷經短暫衝擊，長遠來看，中國經濟還是走在穩健成長的道路上，水泥行業必然健康且有序發展，本公司會全力做好準備，跟隨行業穩步向前躍進，全面完善策略規劃與管理，滿足客戶期待、提升員工能力、誠信對待供應鏈夥伴、支持社會繁榮發展、替股東創造長期投資價值，譜寫新時代水泥企業的成功典範。

副主席 報告



徐旭平
副主席

二零一九年，得益於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的深度推進、錯峰生產常態化、環保限產加劇、基建房地產行業的有力支持以及行業自律意識的提高等諸多原因，國內水泥行業繼續保持了良好的發展勢頭，行業利潤及亞泥(中國)獲利雙雙再創新高。



副主席報告

二零一九年，亞泥(中國)持續推進降本增效、管理優化、機制創新。管理方面以年輕化、專職專任為方向進一步對人事進行優化，同步推進人員考核與薪酬制度改革。行銷方面以智慧化提升客戶服務體驗，利用總部平台，經由對銷售資料的系統化資料分析，指導各營業區靈活調整主力市場與外圍市場、經銷與直銷、核心客戶與游離客戶之不同銷售策略。並進一步強化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管理，維護資金安全。技術創新方面在做好自身改善的同時，集團也緊跟水泥工業智慧化的步伐，打造智慧工廠，增加預知保養系統，採用視頻遠端監控、船舶APP報港和船舶裝卸作業登記等智慧系統，提高了生產效率，實現「智慧生產」。環保方面不僅嚴格遵守國家法律法規，更充分發揮自身優勢，打造綠色礦山、實現超低排放，同時協同處置廢棄物，踐行企業社會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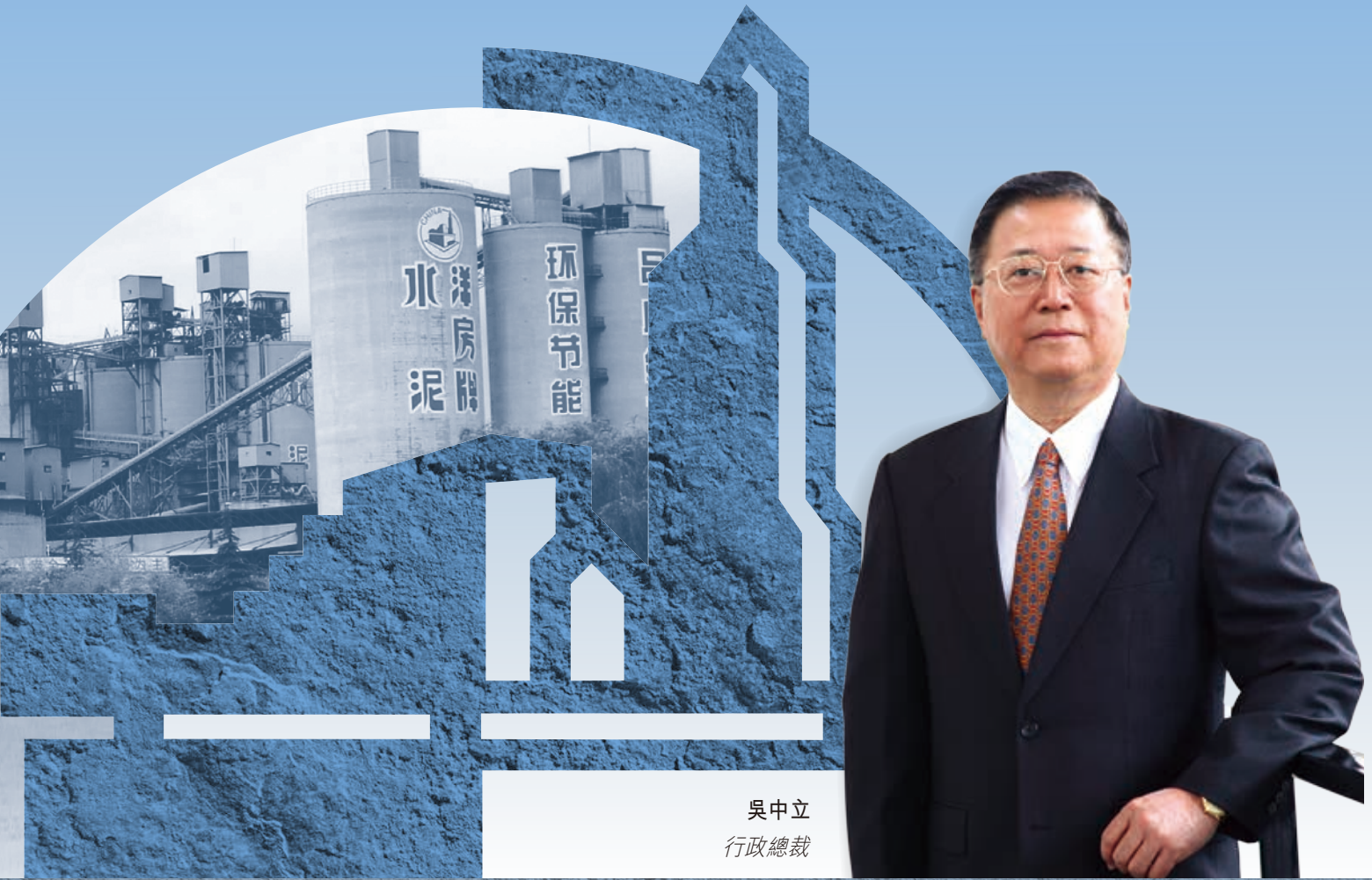
二零二零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會和「十三五」規劃收官之年，二零一九年末的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明確提出，二零二零年要「促進產業和消費『雙升級』」。一方面，製造業轉型升級是經濟高品質發展的必然要求，會議多次提及「提升製造業水準」、「推進傳統製造業優化升級」；另一方面，實行

错峰生產已在水泥行業內普遍實施，大部分地區错峰生產已成常態，淘汰落後產能及加大環保投入成為趨勢。二零二零年將成為在水泥行業推進错峰生產的最後一年，水泥行業也將迎來「後错峰生產時代」。

展望二零二零年，隨著建築行業不斷進入高品質發展階段，也將推動水泥行業同步良性發展。水泥行業產能結構優化繼續推進，需求端基建投資加速、交通強國建設、老舊小區改造、地產韌性十足，預計二零二零年水泥需求將維持小幅上升。但國內大型水泥產線占比穩步增長，同時新增和淘汰產能總量不相對稱，過剩產能淘汰任重道遠。行業利潤保持上漲的同時，漲幅或將收窄。

二零二零年亞泥(中國)將繼續補齊能效、環保、安全生產、綠色礦山、職業病防治等方面存在的短板，同時在智慧化時代背景下，利用集團自身優勢，積極推進以大數據資料為基礎的智慧生產，進一步加速亞泥(中國)的技術升級，希望能為亞泥(中國)高品質發展帶來全新的突破點。

行政總裁報告



吳中立
行政總裁

二零一九年，全國水泥價格延續上年的高位，全年均價再度提升，行業獲利亦創下歷史新高。本報告年度內，各地房地產調控政策密集出台，金融投資監管更趨嚴格，但受益於交通強國建設、新一輪減稅降費措施落實、國家層面的逆周期投資策略，全年固定資產、基礎設施及房地產開發投資均較上年增長。二零一九年全國水泥產量23.3億噸，同比增長6.1%，整體市場在平台期呈現穩中有進的局面。



行政總裁報告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十五套窯全年運轉，生產熟料2,484萬噸，與上年持平，生產水泥(含礦渣粉)2,952萬噸，銷售水泥2,865萬噸，加上熟料182萬噸及礦渣粉36萬噸，銷量共計3,083萬噸，與上年持平。每噸水泥售價較上年同期提升38元，至380元(未稅)，煤炭耗用單價則由上年同期700元/噸，降至643元/噸(未稅)。

綜上，二零一九年度本集團營業收入為12,608,716仟元，較上年同期成長了11%，營業毛利5,319,126仟元，營業淨利4,443,163仟元，分別較上年同期成長21%、23%，營業毛利率、淨利率則為42.2%和35.2%，也較上年同期提高了3.5和3.2個百分點。

二零一九年，正值母公司遠東集團創立70周年，為實現「飛躍70，再創遠東新時代」之願景，集團面對行業發展新挑戰，從資源整合、綠色發展、智慧創新等方面尋求突破，通過經營模式、組織架構、技術研發等的創新升級，打造集團核心競爭優勢，向下一個70年的輝煌奮進。我們的努力與改善體現在：

一. 管理方面

組織再造精進，人員佈局優化。面對國家發展與行業轉型，集團採取創新思維，在上年度營運總部與各營業區人才盤點及規劃的基礎上，於年中完成了以年輕化、專職專任為方向的管理階層，特別是重點職位，組織架構調整與人事配置優化，不拘一格選任人才。

構建完善的梯次培訓體系。將原有較為零散、固定、受眾有限的培訓重新規劃整合。從基層員工的通識培訓、辦公模組培訓、QCC培訓到面向各層級主管的TWI、MTP、二代人才菁英班培訓，讓管理更聚焦目標。以層次完整、體系完善的培訓方式為集團儲備更多專業人才。

同步推進人員考核與薪酬制度改革。對高層管理人員進行KPI績效管理，以目標式量化管理指標，劃分年度專案任務，就其管理目標之績效實施考核，藉以確保集團戰略目標的實現。同時引入知名顧問公司，對集團薪酬制度「問診切脈」，提出專業化諮詢方案，為集團規劃更具吸引力與競爭力之薪酬體系。



二. 行銷方面

業務作業更加制度化、透明化。通過總部對各營業區業務作為一體管理，不論經銷商之遴選、評鑒、激勵、汰換，還是直供客戶之接單、信用評估、價格訂定等，均由總部逐步擬訂並完善相應行為準則。同時，集團各項業務作業制度，特別是新訂定之規章，亦通過包含新媒介在內的各種方式向客戶宣導，提升作業可信度與公開化。

以智慧化提升客戶服務體驗。利用總部平台，經由對銷售資料的系統化數據分析，指導各營業區靈活調整主力市場與外圍市場、經銷與直銷、核心客戶與游離客戶之不同銷售策略。各類APP的上線使用，則是根據客戶回饋，不斷開發新功能，改善易用性，通過更為快捷高效的服務響應，有效提升客戶的滿意度。

強化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管理，維護資金安全。完善業務放賬評估，依據風險程度分級管理，對於風險較高之應收帳款個案列管，並作積極處理，保障集團資金有效運轉。在嚴控商業承兌匯票基礎上，更將銀行承兌匯票負面清單列管升級為正面清單列管，有效規避各類票據風險。

三. 技術創新方面

技術持續創新為集團永續經營之動力，在做好自身改善的同時，集團也緊跟水泥工業智慧化的步伐，與時俱進。

通過生產、控管等流程的創新，打造智慧工廠。推進工業智慧化改造，增加預知保養系統，採用視頻遠端監控、船舶APP報港和船舶裝卸作業登記等智慧系統，將工業自動化的理念嵌入各個生產要素及環節中，大大提高了生產效率，實現「智慧生產」。新建能源管理中心和綜合庫存管理系統，利用大數據資料進行分析，推動數位化管理，發揮集團綜效。

從原料端降低生產成本。集團積極研發及探索各類新型原料的生產和使用。通過配料均化、工藝調整、研發新技術等方式不斷擴大原料來源範圍，並在充分保證現有產品品質基礎上，不僅能夠減少對少數常規原料的供應依賴，更可因廣拓原料而降低生產成本。



四. 環保方面

集團將環保作為企業可持續發展之基礎，不僅嚴格遵守國家法律法規，更充分發揮自身優勢，積極與政府對接，踐行社會責任，實現效益與環保雙贏。

打造綠色礦山。通過科學化、生態化、高效化的多種開採、維護、復墾等方式，減少對礦區及周邊生態環境擾動。年內集團已有兩座礦山入選國家「綠色礦山」名錄。

實現超低排放。引進國際領先技術，對所有生產窯線脫硫系統進行全面升級改造。淘汰原有的電收塵系統，投資建設袋收塵項目。多管齊下，進一步降低污染物排放，滿足超低排放要求。

處置工業廢棄物，踐行社會責任。集團使用水泥窯協同處置各類工業固廢、建築垃圾、城市污泥、鑽井岩屑、廢橡膠製品等，做到無害化、減量化、資源化，服務地方環保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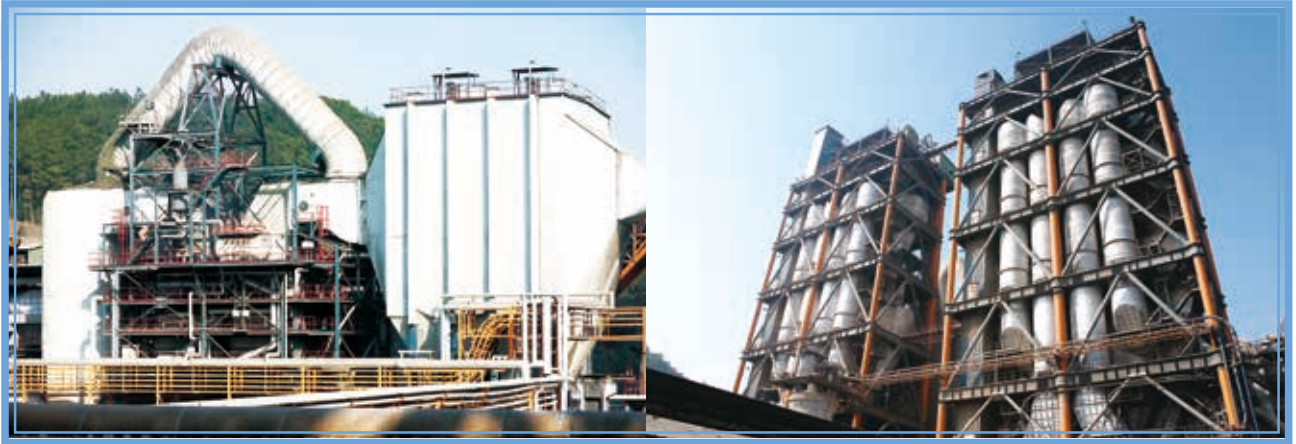
總的來說，二零一九年是收穫頗豐的一年，行業利潤增幅明顯，整體朝向高品質發展。展望二零二零年，宏觀經濟調控將逐漸由去槓桿向穩增長轉變，基建補短板成為重點，行業需求將維持平穩態勢；供給側改革將繼續推進，錯峰生產常態化，產能置換提速，環保日趨嚴格等都利好行業健康發展，預計行業景氣度有望持續。本集團有充分信心，把握時勢發展，勇於變革，抓住市場契機，再創佳績回饋股東大眾。

層及
管理
討論
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業務回顧：

(一) 國家及行業宏觀概況：

二零一九年，國民經濟繼續保持了總體平穩、穩中有進的發展態勢，發展質量穩步提升，主要預期目標較好實現。全年GDP增長6.1%，較二零一八年回落0.5個百分點，實現了6.0%~6.5%的預期發展目標。中央確保經濟穩定運行，推出一系列的穩增長措施，基建投資保持低速平穩增長，基礎設施補短板項目持續推進。儘管國家堅持推行房地產調控政策，但房地產開發韌性仍然較強，投資增速繼續保持快速增長，關鍵性作用進一步顯現，支撐全年水泥需求量持續向好。二零一九年，全國固定資產投資增速5.4%，較二零一八年同期下降0.5個百分點。全國基礎設施投資增速3.8%，與二零一八年同期持平。全國房地產開發投資增速9.9%，較二零一八年同期增加0.4個百分點。

全國固定資產投資增速放緩，同時房地產開發投資增速提升，延續了二零一八年趨勢，水泥需求得以維持總體穩定。雖有全行業執行錯峰生產，但去產能進度緩慢，二零一九年全國水泥產量達23.3億噸，較二零一八年增長6.1%。價格方面，整體延續高位運行態勢，第一季度高開低走，天氣轉暖後需求快速回升，七至八月受持續高溫天氣及行業高庫存影響有小幅回落，九月後價格一路走高。水泥「量價齊升」的表現，以及國務院出台了一系列減稅降費、支持實體經濟發展的政策措施，為水泥行業帶來利潤的大幅提升。據統計，二零一九年全行業利潤達到1,867億元，同比增長19.6%，創造了歷史最高水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一九年全國新點火水泥熟料生產線共有16條，與二零一八年相比增加2條；合計年度新點火熟料設計產能2,372萬噸，較二零一八年增加329萬噸。同時，在產能置換政策執行中，存在「僵屍產能」和「無效產能」被置換為新建項目的問題，導致去產能進度緩慢。跨大區域置換可能會導致局部區域未來供給出現快速增長的苗頭，給後期市場運行帶來極大的不穩定性，行業整體供過於求的局面依然嚴重，同業競爭激烈的局面從源頭上看仍不容樂觀。

(二) 集團業務概況：

二零一九年對集團而言，是積極推動變革創新，進中求精的一年。集團力推多項創新項目，加強內部管理，充分利用資訊工具，優化銷售結構，改善激勵機制，有效的提升了整體競爭力。主要概述如下：

第一，集團致力於先進工藝、資訊工具與產銷的深度融合，提升效率。生產環節，集團繼續推廣超低能耗、超低排放的理念，持續推動脫硫、脫硝、收塵等新設備、新工藝的改造換代，不僅實現了能耗的降低及資源配置的優化，還提升了生產效率與產品質量；銷售方面，集團客戶APP在二零一九年正式上線使用，令業務作業更加高效智能，發貨效率大幅提升，為客戶帶來更優質的服務。

第二，集團在二零一九年修改了水泥業、預拌業業務員績效獎金辦法，改變了以收款為重心的銷售策略，轉向以淨利為導向，激勵業務員為集團創造更高淨利。此外，集團通過跨區域客戶的大量數據，作為分析基準，發掘市場潛力，細化客戶評價機制，在壓縮、整合低淨利區域銷量的同時，鞏固並提升核心銷售區市場佔有率，優化銷售結構，推動客戶管理體系朝向更科學、高效的方向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第三，集團重視高素質人才儲備與培養，將為公司未來發展奠定智慧基礎。二零一九年，集團為加速培養基層人才及中層幹部，繼續開展QCC進階培訓、二代人才菁英班培訓、中階主管MTP訓練等培訓課程，並增加培訓規模場次，人才梯隊的建設更趨合理，專業人員儲備更趨充足。

集團二零一九年水泥產品產銷方面維持了穩中有進的局面。生產端，集團熟料產量達到2,484萬噸，與二零一八年持平；銷售端，集團水泥產品(熟料+水泥)總銷量達到3,047萬噸，與二零一八年持平。得益於供給側改革的全面推進和環保整治的持續深化，集團各主要銷售區域價格提升，二零一九年集團整體盈利水平較二零一八年獲得大幅成長。

表一：銷量統計(單位：千噸)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變動 (%)
水泥	28,652	29,039	(1.3)
熟料	1,816	1,537	18.2
高爐礦渣粉	365	376	(2.9)
	30,833	30,952	(0.4)

表二：水泥分區銷量統計(單位：千噸)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變動 (%)
東南區	13,643	13,519	0.9
華中區	6,160	6,512	(5.4)
西南區	8,849	9,008	(1.8)
	28,652	29,039	(1.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表三：高低標號水泥銷售統計(單位：千噸)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銷量	比例 (%)	銷量	比例 (%)
高標水泥	26,708	93	25,681	88
低標水泥	1,944	7	3,358	12
	28,652	100	29,039	100

表四：包散裝水泥銷售統計(單位：千噸)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銷量	比例 (%)	銷量	比例 (%)
散裝水泥	25,032	87	24,323	84
包裝水泥	3,620	13	4,716	16
	28,652	100	29,039	100

表五：各區市佔率統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九江	36%	37%
南昌	25%	28%
武漢	23%	24%
成都	42%	41%
揚州	22%	24%

經營業績

收益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水泥、混凝土及相關產品。如下表所示，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之收益為人民幣12,608,700,000元，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1,330,300,000元增加人民幣1,278,400,000元或11%。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產品平均售價於二零一九年上升所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東南區	6,126,007	49	5,537,596	49
華中區	2,476,297	20	2,466,454	22
西南區	4,006,412	31	3,326,297	29
	12,608,716	100	11,330,347	100

就二零一九年收益貢獻而言，水泥銷售額佔86%(二零一八年：88%)，而混凝土銷售額則佔6%(二零一八年：5%)。下表顯示報告期間按產品劃分之銷售額分析：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水泥	10,887,452	86	9,926,311	88
熟料	582,463	5	501,518	4
預拌混凝土	811,946	6	592,703	5
高爐渣粉	113,250	1	110,022	1
其他	213,605	2	199,793	2
	12,608,716	100	11,330,347	100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之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燃料開支(包括煤及電力成本)、僱員薪酬及福利、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經常性成本。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之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943,900,000元增加約5%至人民幣7,289,600,000元，此乃由於用作生產水泥產品之原材料上升所致。

二零一九年之毛利為人民幣5,319,1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386,400,000元)，即毛利率42%(二零一八年：39%)。毛利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產品平均售價較去年上升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貼、運輸收入、利息收入及廢料銷售。於二零一九年，其他收入為人民幣238,300,000元，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70,700,000元增加人民幣67,600,000元。其他收入增加乃因二零一九年之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匯兌收益或虧損、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或減少、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虧損以及出售／撤銷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於二零一九年，其他虧損為人民幣23,300,000元，較二零一八年的其他虧損人民幣10,000,000元增加人民幣13,300,000元。虧損增加，主要由於匯兌虧損增加，出售子公司收益減少，投資物業公平值減少，以及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虧損減少。

分銷及銷售開支、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分銷及銷售開支基本持平，由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45,9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47,500,000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水泥產品的運輸成本及僱員薪酬及福利增加，包裝材料成本、佣金成本及其他成本減少。

行政開支(包括僱員薪酬及福利、折舊開支及其他一般辦公室開支)由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16,500,000元增加約35%至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28,500,000元。該增幅歸因於本集團二零一九年僱員薪酬及福利、修理費用及其他開支增加。

融資成本增加10%主要由於銀行借貸高位天數較二零一八年增加所致。

除稅前溢利

基於上述因素，二零一九年除稅前溢利增加人民幣966,900,000元，構成溢利人民幣4,350,100,000元(二零一八年：溢利人民幣3,383,200,000元)。

所得稅開支

於二零一九年，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八年人民幣882,400,000元增加人民幣237,600,000元或約27%，至人民幣1,120,000,000元。

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非控股權益為人民幣82,800,000元，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80,000,000元增加人民幣2,800,000元或約4%，主要由於江西亞東溢利貢獻增加所致。

年內溢利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之溢利淨額為人民幣3,230,100,000元，較二零一八年溢利人民幣2,500,800,000元增加人民幣729,3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財務狀況維持穩健。資產總值增加約16%至人民幣23,985,8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0,722,300,000元)，而總權益則增加約18%至人民幣14,643,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442,300,000元)。

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7,957,1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16,600,000元)，當中約46%及約54%分別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餘額則以港元及新加坡元計值。

現金流量

本集團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主要來自銷售水泥及混凝土產品所得款項。本集團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主要用於原材料採購、支付燃料及能源、分銷成本及僱員薪酬。經營業務所得現金由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907,9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883,300,000元。

本集團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關連公司還款、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本集團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主要包括投資聯營公司、向關連公司作出貸款、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土地使用權。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16,600,000元，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1,200,000元增加。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732,800,000元。主要歸因於支付股息及償還借貸。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293,200,000元，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承擔則約為人民幣36,100,000元。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主要與購置新生產線之機器及設備有關。本集團預期將以未來經營收益、銀行借貸及其他融資途徑(如適用)撥付該等承擔。

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貸概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短期借貸	4,770,215	77	2,475,485	37
長期借貸	1,444,094	23	4,154,659	63
列值貨幣				
- 人民幣	1,940,000	31	3,606,904	54
- 美元	4,274,309	69	3,023,240	46
借貸				
- 無抵押	6,214,309	100	6,630,144	100
利率				
- 人民幣定息借貸	1,940,000	3.60%至3.85%	129,550	3.92%至4.35%
- 美元定息借貸	3,778,999	2.49%至3.73%	-	不適用
- 人民幣浮息借貸	-	-	3,477,354	基準利率 90%至100%或 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加 0.70%至1.10%
- 美元浮息借貸	495,310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加 1%或台灣銀行 同業拆息加0.6%	3,023,240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加 0.70%至1.3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動用之信貸融資為人民幣8,068,900,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約為39%（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乃分別按照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總額及資產總值計算。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或質押任何資產。

或然負債

於本報告日期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3,900名僱員。本集團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為其中國僱員提供退休保險、醫療、失業保險及房屋公積金計劃，並為其香港僱員向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本集團根據僱員工作表現及經驗支付酬金，並定期檢討有關薪酬待遇。

此外，本集團亦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合資格董事及僱員因應彼等過往及日後為本集團之增長所作出貢獻獲授多份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進行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銷售額及採購額大部分以人民幣列值。

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之貨幣。人民幣未來匯率或因中國政府可施加之管制而較現時或過往匯率大幅變動。匯率亦可能受國內及國際之經濟發展及政治變動以及人民幣供求影響。人民幣兌外幣升值或貶值或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構成影響。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二、業務展望：

(一) 行業挑戰：

就水泥行業而言，二零二零年將面臨不確定性因素增加的局面。不利因素主要體現在如下三點：

第一，由於二零二零年初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影響，截止二月中旬，絕大部分地區下游工程項目仍處於停滯狀態。雖各地重點工程項目的復工審批已在加速，但在第二季度之前，下游需求仍將處於逐步恢復的過程中，短期難以出現集中釋放。與此同時，部分水泥企業春節期間保持正常生產，使得春節後的高庫存問題較往年尤為突出，且短期內難以改善，恐為水泥行業二零二零全年開局蒙上陰影。

第二，房地產方面，中央明確不將房地產作為短期刺激經濟的手段，房地產調控以「穩」為主，房地產投資增速或將出現回落，但仍將保持較強的韌性。基建和房地產仍將對水泥需求起到較強的支撐和拉動作用。考慮到固定資產投資增速持續回落，地方政府償債壓力加大，重大工程項目資金到位不足，土地購置持續降溫等風險因素，水泥需求也有可能出現同比小幅下降。

第三，日趨增加的進口熟料仍然對國內市場帶來沖擊。二零一九年全國熟料進口量約2,274萬噸，同比增長79.5%，主要來自越南。從未來發展看，東南亞各國水泥產能出現嚴重過剩，出口動力逐漸增強。如二零二零年國內國際熟料價差仍然較大，進口熟料仍會呈繼續增長趨勢，對中國沿海、沿江等水運便捷的市場形成沖擊。

(二) 行業趨勢：

雖在需求側與供給側存在諸多不確定因素，但利好因素也同樣顯著。二零二零年機遇與挑戰並存，集團保持謹慎樂觀的態度。主要利好因素有如下幾點：

第一，第一季GDP受疫情影響預估下行至4%~5%，但依託龐大的國內市場，中國經濟發展仍然擁有足夠的韌性、巨大的潛力，中國經濟穩中向好、長期向好的基本趨勢沒有改變。預估二零二零年GDP增長可維持在5.5%左右。經濟增長的穩定預期下，二零二零年水泥需求出現大幅下滑概率較小，預計水泥需求仍將維持在平台期內波動。

第二，基建方面，國家提前下達地方政府專項債額度，降低部分基礎設施項目最低資本金比例，加快補短板項目建設，推動重大項目開工建設，作為穩增長的重要抓手，基建投資增速有望出現回升；房地產投資增速或將出現回落，但基建和房地產仍將對水泥需求起到較強的支撐和拉動作用；二零一八年九月以來大氣



污染治理預警管控，抑制了相當一部分需求量將在二零二零年發揮，將對二零二零年水泥需求帶來額外利好。截止二零一九年十月，發改委批復的交通基礎設施項目總額在1.13萬億元，其中城市軌道交通佔比達到49.12%，僅下半年以來，批復含18條鐵路項目及多地地鐵項目在內的幾十個基建項目，投資額近5000億元。隨著資金的逐步到位，後續的基建工程將有望集中開工釋放需求。

第三，供給端的「嚴控產量產能」的態勢也將維持。二零二零年是《打贏藍天保衛戰三年行動計劃》的最後一年，而多地環保指標仍未達標，面臨達標壓力較大，環保總量約束將使得水泥供給不具備放鬆空間，二零二零年管控或將進一步趨強，全行業新增產能沖擊比較有限。

(三) 集團展望：

疫情爆發在水泥需求淡季，影響相對有限，積壓需求將在第二季逐步釋放。疫情過後，基建穩增長有望加碼，有力支撐下半年市場需求提升。與此同時，在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政策和環保趨嚴的大背景下，行業自律、大企業協同能

力提升，各項去產能、優結構的措施將會持續落實。水泥行業供需矛盾逐步緩和的大趨勢不會改變，預計水泥價格有望維持高位平穩波動。因此，集團預計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萎縮，第二季恢復，下半年則維持旺季需求水準。在挑戰與機遇並存的情況下，二零二零年仍將大有作為。

面臨新時代的變化，二零二零年集團將堅持增加效率、降低成本、改善結構、提升品質的經營管理方向，秉持長久以來「誠、勤、樸、慎、創新」的企業文化，進一步推動企業信息化、智慧化轉型，推廣落實超低能耗、超低排放標準，優化現有銷售網絡，以高質的產品、優異的服務提升集團整體競爭力。作為一家富有底蘊、進取創新、永續經營的國際性集團，亞泥(中國)必將以優異的績效為國家、為股東、為員工創造更大的價值。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有關目標可透過高效率之董事會、問責清晰且權責分明之職務、良好內部監控、適當風險評估程序及對全體股東之透明度而達致。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董事作出之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有關董事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股權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2頁。

董事會

董事會主要負責制定業務策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業務表現、批准財務報表及年度預算，以及監督本公司管理層並向其給予指引。董事會向管理層下放權力，並給予明確指引，以執行營運事宜。

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平均組成，以確保所有討論之意見獨立。董事會現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包括六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徐旭平先生(副主席)
張才雄先生
吳中立博士(行政總裁)
張振崑先生
林昇章先生
吳玲綾女士

非執行董事

徐旭東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詹德隆先生
王偉先生
李高朝先生
王國明博士

董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33至36頁。

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徐旭平先生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張才雄先生、吳中立博士、張振崑先生及林昇章先生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而吳玲綾女士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根據服務合約條文發出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後終止。

本公司已向非執行董事徐旭東先生發出委任函，任期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起，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根據服務合約條文發出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後終止。

本公司已向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委任函，為期三年。本公司已向詹德隆先生、王偉先生、李高朝先生及王國明博士發出委任函，分別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及二零一八年十月一日起開始，任何一方可根據服務合約條文發出兩個月事先書面通知後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為進一步加強問責制，任何在董事會任職超過九年的個別非執行董事的任命須由股東另行通過決議。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應為獨立及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為確保權力及職責均衡，本公司已委任徐旭東先生出任主席及吳中立博士擔任行政總裁。

年內，董事會主席已與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由董事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舉行。董事會計劃每年最少舉行四次會議，而於二零一九年曾召開四次會議。董事會常規會議一般於年初舉行，以給予全體董事充足時間編排出席時間表。一般董事應於董事會常規會議舉行前最少十四日接獲書面通知及議程。董事會決議案，包括支援分析及相關背景資料一般於董事會會議舉行前最少三天送交全體董事。就其他董事會會議而言，本公司將於可能情況下儘早知會各董事。

下表載列二零一九年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詳情。

董事	董事會會議出席次數
徐旭東先生	4/4
徐旭平先生	4/4
張才雄先生	4/4
吳中立博士	4/4
張振崑先生	4/4
林昇章先生	4/4
吳玲綾女士	4/4
詹德隆先生	4/4
王偉先生	3/4
李高朝先生	4/4
王國明博士	4/4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董事會現時慣例，任何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所產生利益衝突之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在正式召開之董事會會議上考慮及處理。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亦載有條文，規定董事於批准彼等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士擁有重大權益之交易時，須於會上放棄表決及不計入法定人數。

根據章程細則第86條，所有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須於獲委任後首屆股東大會由股東重選連任，而所有獲委任為現有董事會新增職位之董事須於其委任後之下屆股東大會由股東重選連任。根據章程細則第87條，三分之一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一次。

非執行董事乃根據委聘書獲委任，任期為三年，須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

董事培訓

本公司將於每位新委任董事履新時，提供全面、正式兼特為其而設之就任須知，以使該董事對本公司之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之理解，以及完全清楚其本人按上市規則及有關監管規定所應負之責任及義務。

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開拓及增進彼等之知識及技能。董事持續獲提供法規及監管制度之發展，以及業務環境之最新資訊，以協助履行其責任。本公司已及時提供技術更新，包括向董事提供上市規則修訂之簡報及聯交所刊發之披露新聞。

年內，本公司收到來自全體董事就與本集團業務或董事職能及職責相關的培訓記錄。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接受培訓之個人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持續專業發展類別
執行董事	
徐旭平先生	A
張才雄先生	A
吳中立博士	A及B
張振崑先生	A
林昇章先生	A
吳玲綾女士	A及B
非執行董事	
徐旭東先生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詹德隆先生	B
王偉先生	A及B
李高朝先生	B
王國明博士	B

附註：

- A：出席有關業務或董事職能之簡報會／研討會／論壇／工作坊／會議
- B：閱讀有關董事角色及職能的法律、規則及法規的監管事項更新資料

審核委員會

於回顧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履行之主要職責包括：

- 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及批准有關外聘核數師之薪酬及聘任條款；
- 根據適用標準審閱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之獨立及客觀程度以及審核程序之效能；

- 監察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之完整性，並審閱該等報告所載有關財務報告之重大判斷；及
- 監督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但不限於檢討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及制度、考慮董事會所委派進行或其本身所進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之主要調查結果採取之行動及管理層回應，以及檢討本集團財務及會計政策與慣例。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徐旭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詹德隆先生及李高朝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詹德隆先生。

於二零一九年曾舉行兩次會議，管理層及／或外部核數師均有出席該等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任期內舉行之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

審核委員會	
會議出席／	
舉行數目	
委員會成員	
詹德隆先生(主席)	2/2
徐旭東先生	2/2
李高朝先生	2/2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採納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修訂一份載列審核委員會權力及職責之書面職權範圍，當中內容乃遵照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採納之上述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可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chc.com.cn查閱。

薪酬委員會

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履行之主要職責包括：

-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有關薪酬發展政策制定正式兼具透明度之程序，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 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具體薪酬待遇，以及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 參照董事會不時議決之公司目標及宗旨，檢討及批准按表現為基準之薪酬；及
- 確保概無董事或彼之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本身之薪酬。

薪酬委員會包括非執行董事徐旭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詹德隆先生及王國明博士。薪酬委員會由王國明博士擔任主席。

於二零一九年曾舉行一次會議。所有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於任期內舉行之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

薪酬委員會	
會議出席／	
舉行數目	
委員會成員	
王國明博士(主席)	1/1
詹德隆先生	1/1
徐旭東先生	1/1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採納一份載列薪酬委員會權力及職責之書面職權範圍，當中內容乃遵照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採納之上述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可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chc.com.cn查閱。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公司全面披露董事薪酬，並於財務報表附註12按照彼等之姓名、金額及類別予以披露。

高級管理層成員於二零一九年的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	人數
1,000,001港元－1,500,000港元	—
1,500,001港元－2,000,000港元	2

獨立委員會

於回顧年度內，獨立委員會履行之主要職責包括：

- 審閱本集團、亞洲水泥集團及遠東集團間之所有交易，以確保該等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於本集團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於有需要時建議董事會就該等交易採取修正方案或不進行有關交易；
- 為管理層制訂(如適用)指引，以供其於本集團、亞洲水泥集團與遠東集團間進行持續交易時遵從；
- 審閱及評估本集團、亞洲水泥集團與遠東集團間之持續關係，以確保遵守上述已制定之委員會指引，並確保維持該關係對本集團而言仍屬公平；及

- 分析及評估本集團、亞洲水泥集團與遠東集團間之任何潛在利益衝突。

獨立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詹德隆先生、李高朝先生及王國明博士。獨立委員會由李高朝先生擔任主席一職。

於二零一九年曾舉行一次會議。所有獨立委員會成員出席於任期內舉行之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

	獨立委員會 會議出席/ 舉行數目
委員會成員	
李高朝先生(主席)	1/1
詹德隆先生	1/1
王國明博士	1/1

除董事會報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發現任何其他持續關係或潛在衝突。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非執行董事徐旭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詹德隆先生及王偉先生組成。徐旭東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結構、規模及成員；物色符合資格出任董事會成員之人士；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身份。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修訂及採納一份載列提名委員會權力及職責之書面職權範圍，當中內容乃遵照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採納之上述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可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chc.com.cn查閱。

企業管制守則13.92條要求董事會應有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採納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修訂，該政策透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務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將定期審閱該政策，並討論可能需要的任何修訂及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以供審議及批准。

董事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納董事提名政策，列明本公司董事提名及委任的準則及程序，並確保本公司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視角方面之均衡，同時也確保董事會之連續性和董事會層面領導的合理性。

在評估及甄選任何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應考慮相關提名標準，包括但不限於品格、誠信、資格及董事會的多元化方面，董事會亦應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中須擁有獨立董事的要求，以及候選人之獨立性，參考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指引，候選人可在資歷、技能、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方面為董事會帶來的潛在貢獻，以及投入足夠時間的意願和能力作為董事會成員並履行相關職責。

根據董事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在收到有關委任新董事的建議及候選人的履歷資料後，應根據上述準則評估該候選人，以確定該候選人是否有資格擔任董事一職。如果該流程產生一個或多個理想的候選人，提名委員會應根據公司的需要和每個候選人的相關資料按優先順序對其進行篩選。然後，提名委員會應建議董事會指定適當的董事候選

人。對於任何由股東提名在公司股東大會上選舉為董事的人，提名委員會應根據上述標準對該候選人進行評估，以確定該候選人是否有資格擔任董事職務。在適當情況下，提名委員會應就股東大會上擬議的董事選舉向股東提出建議。

於二零一九年曾舉行一次會議。所有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於任期內舉行之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

	提名委員會 會議出席/ 舉行數目
委員會成員	
徐旭東先生(主席)	1/1
詹德隆先生	1/1
王偉先生	1/1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並履行以下載列於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D.3.1條之企業管治職務：

- (i) 發展及檢討本集團之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iii)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政策及常規符合所有法律及規例之要求(如適用)；
- (iv) 發展、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全體僱員及董事之行為守則及合規指引(如有)；及
- (v) 檢討本集團對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要求之合規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管治檢討已涵蓋上述事項。

董事於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理解及知悉彼等之責任為確保各財政年度之財務報表乃為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營運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而編製，並須符合相關法例及上市規則之披露條文。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已甄選適當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作出審慎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基準編製財務報表。董事亦確保本集團財務報表如期刊發。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彼等於本集團財務報表申報責任作出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47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公司秘書

公司外聘服務供應商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何小碧女士（「何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何女士於本公司之主要聯絡人為本集團財務部總監吳建華先生。二零一九年，何女士進行了超過15小時的專業培訓，更新她的技能和知識。

全體董事均可獲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以及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

外聘核數師

本集團已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集團之主要外聘核數師。彼等就財務報表責任作出之確認載於本年報第47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提供服務向其支付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5,564
非審核服務	-
總計	5,564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審閱其成效。董事會連同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審核部門及管理層檢討本公司（包括其附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成效。審核委員會則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審核部門及管理層就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成效得出之結果及意見，並就有關審閱向董事會報告。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效充足，概無發現任何重大範疇可能影響股東。

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審核部門須確保本公司維持穩健有效之內部監控，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公司資產。內部審核部門之主要職能為就各經營單位之營運效率進行審核、於任何主要管理人員辭任後進行審核、協助董事會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成效以及檢討業務程序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並按項目基準進行審核。本集團涵蓋財務、經營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評估均按特定基準進行。

股東權利

本公司沿用及時披露有關資料予股東之政策。年報及中期報告向股東提供有關營運及財務表現之全面資訊，而股東週年大會則為股東提供與董事會直接交換意見之平台。本公司非常重視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須盡職出席該等會議，以解答股東提問。本公司給予所有股東至少20個完整營業日有關該等會議日期、地點及議程之通知。所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呈提投票之決議案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根據細則，於遞交請求日持有為數不少於本公司十分之一具表決權股份的一名或多名股東，可書面提請董事或公司秘書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該等會議提出建議(已就此正式發出不少於21日通知)。會議目的及於會議上決議之事項應在請求中列明，並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銅鑼灣禮頓道103號力寶禮頓大廈11樓。

有關建議某人參選董事的事宜，請參閱本公司網站www.achc.com.cn當中「股東提名參選董事人選之程序」的指引所載的程序。

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權負責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並透過本集團之內部審核部門監管內部監控系統。內部審核部門持續檢討本集團之重大監控，通過週期檢查本集團之所有主要營運。總體而言，內部審核的目的為向董事會作出合理保證，保證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屬穩健有效。董事會亦定期檢討資源是否充足、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之員工的資歷及經驗以及彼等接受之培訓課程及預算。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深化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瞭解實屬必要。本公司致力於與股東維持持續對話，特別是通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進行。董事會主席、所有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所有董事會委員會主席(或其委派人士)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與股東見面，並解答股東查詢。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採納一項股東溝通政策，載列本公司迅速及平等地向股東提供本公司資料之程序，以使股東瞭解本公司整體業表現、並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以及積極與本公司溝通。

本公司之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五日舉行。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於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不少於20個營業日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股東大會董事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舉行 股東大會次數
執行董事	
徐旭平先生	1/1
張才雄先生	1/1
吳中立博士	1/1
張振崑先生	1/1
林昇章先生	1/1
吳玲綾女士	1/1
非執行董事	
徐旭東先生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詹德隆先生	1/1
王偉先生	1/1
李高朝先生	1/1
王國明博士	1/1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出席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http://www.achc.com.cn>。該網站刊載本公司財務資料之最新資訊及最新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

本集團相信，投資者關係對上市公司提升其透明度及企業管治而言攸關重要。年內，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透過積極參與各類投資者相關活動及會議，與投資者保持良好溝通。於該等活動中，本集團之投資者關係代表負責介紹本集團之優勢及增長策略，務求得到市場及投資者支持及肯定。本集團歡迎投資者致函本公司香港總部，向董事會發表意見，或透過本公司網站www.achc.com.cn作出查詢。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制定股息政策，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納該政策，列明本公司應根據淨利潤作為本公司支付股東股息依據的聲明，付款或分派時應遵循之原則及指引。在向本公司股東申報及派付股息期間，本公司須遵守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及所有適用法律(包括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法規。

章程文件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並無對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任何修改。本公司之組織大綱和章程細則刊最新版本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

本公司有六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之詳情如下：

非執行董事

徐旭東先生，78歲，為本集團主席，主要負責領導本集團在中國的整體策略與經營發展。徐先生為台灣最大的多元化遠東企業集團董事長兼執行長，遠東集團共由251家海內外公司組成，營運遍及海峽兩岸及日本、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越南等地，擁有資產921.4億美元。二零一九年營業額243.1億美元的遠東集團，現有員工逾六萬人。

本集團旗下共有九家股票上市公司，均為石化、能源、紡織、水泥建材、海陸運輸、銀行、建築、電信、百貨及旅館等行業翹楚；集團所屬公益基金會則善盡社會責任，包括已創設台灣一流私立大學、技術學院及大型醫學中心。徐先生擔任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副董事長及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該等公司均於台灣上市。

除遠東集團外，徐先生目前亦擔任萬事達卡亞太區董事、亞洲企業領袖協會會員、亞洲文化基金會董事、武漢市人民政府國際諮詢顧問團顧問、中華經濟研究院董事、海峽交流基金會董事、蔣經國學術基金會董事、國家文藝基金會董事、亞洲文化協會台灣基金會董事長、美國聖母大學榮譽校董，曾任國際紡織聯盟會長和自然環境保育亞太協會副會長。

自美國聖母大學畢業，取得學士及碩士學位後，徐先生續入哥倫比亞大學研究所攻讀經濟，二零零二年獲台灣國立交通大學頒贈管理學榮譽博士。

徐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徐旭平先生之胞兄。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執行董事

徐旭平先生，74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兼副主席，主要負責制訂本集團在中國的整體業務策略。徐先生亦為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和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該等公司均於台灣上市。徐先生亦為亞東工業氣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徐先生於美國史丹佛大學取得作業研究碩士。徐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徐旭東先生之胞弟。

張才雄先生，96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制訂及實施整體業務策略以及計劃並監管本集團在中國的總體營運。張先生亦為台灣上市公司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和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張先生在台灣及中國大陸的水泥行業有逾53年的經驗。彼於為台灣及中國大陸水泥行業引進先進生產技術，與及高效運營管理機制上不遺餘力。在張先生的監督下，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廠房的生產規模及經營效益不斷提升。張先生近年亦積極與本集團管理團隊一起推動於水泥生產過程中實現節能環保，並利用水泥生產設施解決城市廢料問題。張先生自一九六三年起一直任職遠東集團亞洲水泥公司，於一九九七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在亞洲水泥公司工作期間先後出任工程師、副廠長、廠長、總廠長、副總經理、總經理及本集團所屬各公司建廠工程負責人及經營執行長、副董事長、及資政等榮譽職銜。張先生早年除於中國大陸多家企業出任工程師，並曾在台灣省基隆港務局、花蓮港務局擔任工程師、修理廠廠長、船機課課長等職務。

吳中立博士，70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吳博士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升任執行長，負責所有高階管理工作。吳博士亦為台灣上市公司華上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博士在台灣及美國擁有豐富的工作經驗。吳博士於一九八九年至二零零零年間擔任台灣中央政府高級官員，曾在台灣及美國的大學從事醫療經濟、計量經濟學、公共金融、教育經濟及經濟政策分析等專門領域的教學與研究工作達15年。吳博士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加入東森媒體集團出任行政總裁，其後於二零零一年六月至二零零五年二月間擔任東森媒體科技公司行政總裁兼總經理。吳博士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吳博士持有紐約州立大學奧爾巴尼分校經濟學博士學位。

吳玲綾女士，54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吳女士亦為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總監及執行副總經理，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且於台灣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並為台灣遠東集團（「遠東集團」）的關聯公司。吳女士擔任超過三十家公司的董事和監察人職務，包括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的監察人及前董事會成員、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嘉惠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的監察人。吳女士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迄今擔任**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一年六月至二零零七年七月，吳女士亦擔任遠東集團的上市關聯公司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財務規劃部主管及內部總稽核。吳女士有超過三十年財務專業經驗，曾在國際財會、製造業、電訊和互聯網服務供應的公司工作，並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及海外的水泥業亦具豐富經驗。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吳女士於併購及收購、資金管理、內部控制及監管會計及申報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專門負責支援企業策略，包括精簡架構、控制及成長策略。彼於兩項首次公開權益發售及多次併購事項中成功帶領企業轉型及帶來迅速企業擴展。此外，憑藉彼於美國、香港及台灣公眾及私人公司豐富的經驗，吳女士亦於企業管治及行業操守擁有豐富的經驗及知識。

吳女士取得美利堅合眾國和台灣的註冊會計師資格。她於一九九三年在加州州立大學洛杉磯分校取得工商管理碩士，主修會計，並於二零零八年台灣台北國立政治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

張振崑先生，73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副行政總裁兼技術總監，負責本集團的生產技術及研發活動。張先生在水泥行業擁有超過49年的工程及管理經驗。張先生亦為台灣上市公司亞洲水泥集團之董事。張先生於一九六八年加入亞洲水泥集團，並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張先生畢業於台北科技大學的機械工程專業。

林昇章先生，76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業務顧問，主要負責制訂及實施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策略以及監督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林先生在水泥行業擁有超過50年的銷售及管理經驗。於一九六二年加入亞洲水泥集團，並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加入本集團。林先生於一九六二年十月於國立台北商業專科學校畢業。

獨立非執行董事

詹德隆先生，太平紳士，73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詹先生為**彩星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詹先生經營自身的顧問業務，向客戶提供宏觀經濟及政治分析。詹先生曾於一九九零年代任職兩屆香港政府中央政策組。詹先生於一九六八年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英國文學學士學位。

李高朝先生，82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一九六零年畢業於台灣大學農業經濟研究所，一九七三年赴美國田納西州凡德堡大學專攻經濟發展，取得第二個經濟碩士學位；回國後仍回任台灣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經濟建設委員會」），擔任經濟研究處處長，後升任副主任委員達八年之久；負責協調經濟政策。李先生同時也擔任台北銀行（現已民營化為台北富邦銀行）董事八年、彰化銀行董事三年；瞭解國內外經濟與金融發展趨勢。李先生也一直兼任台灣大學教職，教授產業關聯理論，熟知產業間彼此的互相影響；公職退休後也曾在元智大學管理學院擔任教授，教授與管理相關的經濟學課程。李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出任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王偉先生，63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曾為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中材股份」）副總裁並於二零一六年退休。王先生自二零零一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期間擔任中國中材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裁，並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任中國中材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擔任中材股份監事，自二零一零年三月起獲委任為中材股份副總裁。王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加入中材集團，出任過南京水泥工業設計研究院副院長等職務，自二零零一年六月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亦曾擔任中國非金屬材料總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王先生在業界累積了廣博的知識，是全國建材行業優秀企業家，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王先生退休前還兼任中國機電產品進出口商會副會長、中國上市公司協會併購融資委員會執行委員、金磚國家工商理事會中方理事、中國建築材料聯合會副會長、中國水泥協會副會長。王先生一九八二年一月畢業於南京工業大學，主修水泥工藝專業，現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王國明博士，76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博士於美國堪薩斯州立大學取得工業工程學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畢業後，彼返回台灣加入國立清華大學，先後出任工業工程學系的副教授、教授、系主任，並擔任國立清華大學的主任秘書。於一九八九年，王博士獲元智大學委任為創校校長。在彼自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九年的十年領導下，元智大學快速發展成為台灣最佳的私立大學。王博士重投國立清華大學之後，並自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三年擔任科技管理學院院長兼教授。

政府公職方面，王博士自一九八六年至一九八八年曾擔任教育部首席顧問。彼亦曾於台灣中央政府服務一年，擔任行政院研考會考核處及資訊管理處處長。王博士身為台灣首位工業工程學博士，故成為台灣國家科學委員會工業工程學門的創辦召集人。彼亦是首位獲得中國工業工程學會頒發工業工程獎章的人士。

二零零四年，王博士獲選為南開科技大學校長。於其任內六年，王博士投身於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並將南開科技大學打造成台灣首間集中研究此範疇的大學。彼亦於二零零九年創立中華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學會，並擔任學會理事長四年。王博士現時為元智大學終身名譽講座教授，他一直領導台灣的福祉科技推廣及發展工作。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高級管理人員

林榮洲先生，74歲，為本公司總稽核，主要負責總部及轄下各公司稽核業務，林先生於水泥行業擁有40年以上財會、稽核管理經驗，林先生畢業於台灣淡江學院企業經營管理專業，一九七一年十一月加入亞洲水泥，二零零六年九月加入本集團。

吳建華先生，64歲，為本集團財務部總監，主要負責會計工作。吳先生於水泥行業擁有超過30年會計經驗。吳先生畢業於台灣東吳大學，主修會計。吳先生於一九八一年七月加入亞洲水泥，並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余東霖先生，69歲，為本集團行政部總監兼人力資源處經理、秘書處經理，主要負責營運總部人力資源、日常行政及各公司採購事務管理。余先生於本集團之母公司台灣亞洲水泥公司累計四十餘年人力資源行政營運經驗，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

公司秘書

何小碧女士(「何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被任命為公司秘書。何女士現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卓佳」)企業服務部執行董事。卓佳是全球性的專業服務公司，為客戶提供商務、企業及投資者綜合服務。何女士於企業服務範疇擁有逾20年經驗，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公司、私人公司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何女士為特許秘書，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HKICS」)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資深會員。何女士亦持有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發出的執業者認可證明。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年報，包括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水泥、混凝土及相關產品。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本年報第136至第138頁。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務回顧

年報第4至7頁「主席報告」及第14至23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各節載有對本集團業務之公平意見，包括本集團面對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發生影響本集團之重大事件及本集團業務之未來可能發展。有關本集團之財務風險管理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此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51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名列股東登記冊之股東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50分，合共人民幣783,426,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擬派末期股息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之本公司董事會會議獲批准。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過戶。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分，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擬派末期股息將支付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星期三)(即確定有權獲派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營業時間結束後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之股東。為符合資格獲派擬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回顧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4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7。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約為人民幣2,964,90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約人民幣2,964,900,000元之款額，包括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約人民幣2,092,100,000元及累計盈餘約人民幣872,800,000元，惟分派之前提為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須能償還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支付之債務。

慈善捐款

年內，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人民幣1,400,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固定資產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及購股權

年內，本公司之股本及購股權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及38以及本年報的「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稅項減免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股東由於持有本公司證券而獲得稅項減免及豁免之事宜。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與其主要供應商及客戶進行交易之詳情載列如下：

-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兩個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所佔採購總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不足30%。
-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兩個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所佔銷售總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不足30%。
- 據董事所深知，於回顧年內，任何董事、其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超過5%之本公司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關聯方交易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所訂立之重大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據董事所知悉，概無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所界定的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為：

執行董事

徐旭平先生(副主席)
張才雄先生
吳中立博士(行政總裁)
張振崑先生
林昇章先生
吳玲綾女士

非執行董事

徐旭東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詹德隆先生
王偉先生
李高朝先生
王國明博士

根據細則，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須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此外，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擔任現有董事會新增職位之董事任期僅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時屆滿，屆時可於會上膺選連任。載有本公司購回其股份之說明函件、符合資格重選之候選董事履歷詳情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按時寄交本公司股東。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徐旭東先生及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徐旭平先生為胞兄弟。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彼此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載於年報第33至第37頁。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有關董事資料之披露

概無董事資料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董事及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

董事及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於二零一九年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董事及其任何聯繫人士並無於本公司之控股公司業務或本公司之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政年度內訂立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重大合約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或本公司之控股公司一方並無訂立任何有關本集團業務而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末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之重大合約。

董事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徐旭平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張才雄先生、吳中立博士、張振崑先生及林昇章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吳玲綾女士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訂立服務合約，均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根據服務合約條文發出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後終止。

本公司已向非執行董事徐旭東先生發出委任函，任期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起，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根據服務合約條文發出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後終止。

本公司已向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委任函，為期三年。本公司已向詹德隆先生、王偉先生、李高朝先生及王國明博士發出委任函，分別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及二零一八年十月一日起開始，任何一方可根據服務合約條文發出兩個月事先書面通知後終止。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之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免付賠償(正常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向本公司發出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人士之指引，且根據指引條款屬獨立人士。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下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計劃」披露者外，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並無於年內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所須存置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個人權益	股本衍生工具	權益總額	
徐旭東先生	3,000,000	—	3,000,000	0.19%
徐旭平先生	200,000	—	200,000	0.01%
張才雄先生	429,500	—	429,500	0.03%
吳中立博士	258,000	—	258,000	0.02%
張振崑先生	462,500	—	462,500	0.03%
林昇章先生	290,000	—	290,000	0.02%
吳玲綾女士	20,000	—	20,000	0.001%

於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類別			相聯法團 股份總數	佔相聯法團 股權百分比
		個人	透過配偶	公司		
徐旭東先生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亞洲水泥」)	23,278,334	6,352,467	—	29,630,801	0.88%
	Asia Cement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Asia Cement Singapore」)	2	—	—	2	0.00002%
	Oriental Industrial Holdings Pte., Ltd (「Oriental Industrial」)	4,000	—	—	4,000	0.0007%
徐旭平先生	亞洲水泥	13,454,981	—	—	13,454,981	0.40%
張才雄先生	亞洲水泥	459,350	110,877	—	570,227	0.02%
	Oriental Industrial	2,000	—	—	2,000	0.0004%
張振崑先生	亞洲水泥	29,745	5,358	—	35,103	0.001%
林昇章先生	亞洲水泥	16,892	476	—	17,368	0.0005%
王國明博士	亞洲水泥	—	1,841	—	1,841	0.00005%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列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深知，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之人士如下：

於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

名稱	身分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亞洲水泥(附註1)	實益擁有人及歸屬權益	1,143,822,000	73.00%

附註：

1. 亞洲水泥實益擁有本公司約67.73%權益。Asia Cement Singapore擁有本公司約4.07%權益，而Asia Cement Singapore則由亞洲水泥擁有約99.96%權益。亞洲水泥因於Asia Cement Singapore擁有公司權益，因而被視為擁有本公司約4.07%權益。亞洲水泥擁有約98.3%權益之亞洲工程公司持有本公司約0.20%權益，亞洲水泥因基於亞洲工程公司的權益而被視為擁有本公司約0.20%權益。此外，Falcon Investments Private Limited持有本公司約1.00%權益，並由U-Ming Marine Transport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擁有100%權益，而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擁有U-Ming Marine Transport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之99.99%權益。亞洲水泥擁有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38.66%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亞洲水泥被視為擁有本公司約1%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獲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知會，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列入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批准及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屆滿。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酬金政策由本集團人力資源部按彼等之功績、資歷及能力制定。

董事之酬金政策由薪酬委員會參照本公司經營業績、個別職務及表現以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字釐定。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條例之規則及規例，為其所有香港僱員設立強積金。本集團所有香港僱員均須參與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供款按僱員薪金一定百分比作出，並於應付時計入綜合收益表。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並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悉數歸屬予僱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減少未來數年應付之供款。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遵照中國適用法規，參與由地方政府運作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附屬公司須按彼等工資成本之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有關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

年內，本集團向該等計劃作出之供款總額及計入綜合收益表之成本，指本集團根據該等計劃規則所訂明比率向該等計劃應付之供款。

遵守法律及法規

就董事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於所有重要方面均已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年內，本集團概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適用之法律及法規。

環境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推廣有助實現環境可持續發展之觀念及決定。我們將全面遵守所有適用環境法律及法規，以高效節能的方式利用燃料、水資源及其他自然資源。我們意識到這將是一個持續改進之過程，且我們將積極尋求環保之方案並於適當可行之情況下執行環保措施。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和其他人士之重要關係

僱員乃獲得公平及具競爭力之薪酬。本公司向僱員提供持續培訓及發展機會以令彼等能夠發揮最佳表現及實現公司目標。於報告期間，我們之員工透過公司之培訓制度持續培訓及尋求職業生涯發展。

透過客戶溝通渠道考慮客戶之反饋及建議。

本集團採用能反映其價值觀及承諾之供應商。本集團採用若干政策及程序以選擇與我們擁有相同社會、環境及僱員標準之供應商及承包商。

不競爭承諾

除售股章程「與亞洲水泥的關係」及「關連交易」一節披露者外，年內概無得悉其他持續關係或潛在利益衝突。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遵照由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亞洲水泥」）、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訂立並經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六日批准之經修訂契據所修訂之不競爭契據（「經修訂」）（定義見售股章程）進行年度審閱。

就釐定亞洲水泥及遠東各自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審閱期間是否完全遵守不競爭承諾，本公司注意到(a)亞洲水泥及遠東各自宣稱彼等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全遵守經修訂契據之條款，(b)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亞洲水泥及遠東並無新競爭業務；及(c)作為年度審閱過程一部分，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亞洲水泥及遠東各自遵守不競爭承諾之情況。

鑒於上述所言，本公司確定，亞洲水泥及遠東各自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所有不競爭承諾。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有有關本集團任何全部或部分重大業務管理及管治之合約。

優先購買權

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有責任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附屬公司江西亞東水泥有限公司（「江西亞東」）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五日與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江西亞東同意出售而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大批購買普通珪酸鹽水泥。買賣協議期限自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五日起開始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

根據買賣協議，江西亞東同意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向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供應最多66,000公噸水泥。每公噸單價乃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泰州港裝貨之實際交易每公噸單價計算（相等於買方扣減1美元（即買方營運費用）後給予其客戶之銷售價），惟無論如何於扣減買方營運費用後水泥之購買價須介乎每公噸42美元至45美元。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3.00%，因此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透過自建生產線從事生產及分銷水泥、混凝土及相關產品，以及多元化投資。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買賣協議項下之交易金額2,556,810美元，其相關年度上限為2,970,000美元。



董事會報告

於本集團任何關連交易中概無權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載於上文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本集團訂立之交易乃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而相關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A.56條，董事會已委聘本公司核數師按照香港審驗應聘準則3000「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及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匯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A.56條刊發其載有本集團於年報第128頁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之審驗結果的無保留意見函件。本公司已將核數師函件副本呈交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及核數師的報告並已確認該等交易乃由本公司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按給予或來自獨立第三方的正常商業條款及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協議條款所訂立，而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就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本公司已遵守不時具有約束力的上市規則項下有關披露的規定。

充足公眾持股量

按本公司所獲得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年報日期，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最少25%。

核數師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已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任滿告退，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續聘其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徐旭東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載於第51至142頁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乃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我們審計本期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我們於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就其作出意見時已處理該等事項，並不會就該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交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

我們將交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確認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原因在於其結餘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極其重要，加上管理層在使用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本集團交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時，涉及管理層的主觀判斷和估算。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交易應收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1,105,873,000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4.6%，而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318,720,000元已逾期。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b)所披露，本集團管理層在考慮債務人內部信貸評級、賬齡，還款記錄及過往到期狀況後，通過對具有相似虧損模式的債務人進行分組，再根據撥備矩陣模型估算交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估算損失率是基於債務人的預期壽命期間的歷史觀察違約率，並根據前瞻性信息進行調整。此外，信貸減值的交易應收款項會個別評估。信貸減值的交易應收款項的撥備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並考慮預期未來信貸虧損來計算。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b)所披露，本集團於本年度確認額外人民幣45,058,000元為交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而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全期預期的交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232,032,000元。

我們就交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執行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如何估算交易應收款項損失準備金的關鍵控制措施；
- 測試管理層用於準備矩陣的信息的完整性，包括分析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交易應收款項賬齡，把各個項目與相關銷售協議、銷售發票和其他證明文件進行比較；
- 查考在準備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交易應收款項信貸損失時管理層所用的基礎和判斷，包括識別信貸減值交易應收款項、將剩餘的交易債務人分組到撥備矩陣中的合理性，以及在撥備矩陣中應用於每個類別的估計損失率(參考歷史違約率和前瞻性信息；及
- 以抽樣方式檢驗信貸減值交易應收款項的後續結算，並在本報告期結束後檢查與交易債務人現金收款有關的證明文件。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於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時，我們的責任是閱覽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此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則須報告該事實。我們概無有關此方面的任何報告。

董事及負責管治人員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落實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確保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業，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負責管治人員負責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就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根據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屬高度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存在重大的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個別或整體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作為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計工作的一部分，我們於整個審計過程中行使專業判斷並抱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分及適當審計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僭越內部控制，故因未能發現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高於因未能發現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



獨立核數師報告

- 瞭解有關審計的內部控制，以設計在各類情況下適當的審計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成效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總結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得的審計憑證，總結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令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嚴重成疑。倘我們得出結論認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我們須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披露，或倘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以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計憑證為基礎。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架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及事件。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 貴集團的審計工作。我們就我們的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負責管治人員溝通(其中包括)審計工作的計劃範圍、時間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於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負責管治人員出具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相關防範措施(倘適用)。

從與負責管治人員溝通的事項中，我們決定該等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事項，或於極端罕見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馮衍超先生。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12,608,716	11,330,347
銷售成本		(7,289,590)	(6,943,932)
毛利		5,319,126	4,386,415
其他收入	7	238,252	170,675
其他收益及虧損	8	(23,302)	(10,028)
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19	–	(138,759)
信貸損失撥備淨額		(45,058)	(26,243)
分銷及銷售開支		(447,454)	(445,879)
行政開支		(428,509)	(316,471)
融資成本	9	(267,721)	(244,450)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21	9,579	6,800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22	(4,833)	1,090
除稅前溢利		4,350,080	3,383,150
所得稅開支	10	(1,119,984)	(882,360)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1	3,230,096	2,500,790
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147,340	2,420,839
非控股權益		82,756	79,951
		3,230,096	2,500,790
每股盈利		人民幣	人民幣
基本	14	2.009	1.54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8,077,172	8,598,033
礦場	16	964,761	163,974
預付租金	17	–	701,095
投資物業	18	82,420	89,730
商譽	19	554,241	554,241
其他無形資產	20	3,571	3,991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21	56,491	49,04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2	725,122	16,565
受限制銀行存款	26	–	1,421
遞延稅項資產	30	82,222	72,615
長期預付租金	31	–	20,000
使用權資產	33	819,682	–
		11,365,682	10,270,710
流動資產			
存貨	23	674,380	726,239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3,962,640	4,104,907
預付租金	17	–	22,952
向關連公司作出貸款	25	–	546,59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5	15,959	11,257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25	10,014	24,535
受限制銀行存款	26	14,503	6,45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7,942,576	5,008,691
		12,620,072	10,451,636
流動負債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2,174,123	988,260
合同負債	28	185,525	136,355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25	5,563	15,350
應付稅項		555,414	439,830
借貸—一年內到期	29	4,770,215	2,475,485
租賃負債	34	4,512	–
		7,695,352	4,055,280
流動資產淨值		4,924,720	6,396,35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6,290,402	16,667,06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借貸－一年後到期	29	1,444,094	4,154,659
遞延稅項負債	30	70,555	38,783
環境恢復撥備	32	36,734	31,278
租賃負債	34	96,025	–
		1,647,408	4,224,720
資產淨值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5	140,390	140,390
儲備		14,123,411	11,947,5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4,263,801	12,087,909
非控股權益		379,193	354,437
權益總額		14,642,994	12,442,346

第51至142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徐旭平
董事

吳中立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特別儲備	保留溢利	小計	權益應佔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附註b)	(附註c)	(附註d)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40,390	3,306,457	1,515,342	286,038	1,635,906	3,025,799	9,909,932	300,452	10,210,38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2,420,839	2,420,839	79,951	2,500,790
撥款	-	-	209,154	-	-	(209,154)	-	-	-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3)	-	(242,862)	-	-	-	-	(242,862)	-	(242,862)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	-	-	-	-	-	-	(25,966)	(25,96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40,390	3,063,595	1,724,496	286,038	1,635,906	5,237,484	12,087,909	354,437	12,442,34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3,147,340	3,147,340	82,756	3,230,096
撥款	-	-	585,850	-	-	(585,850)	-	-	-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3)	-	(971,448)	-	-	-	-	(971,448)	-	(971,448)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	-	-	-	-	-	-	(58,000)	(58,0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40,390	2,092,147	2,310,346	286,038	1,635,906	7,798,974	14,263,801	379,193	14,642,994

附註：

- a.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是公司可供分配的儲備之一。
- b.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於分派股息前，須透過從按附屬公司之中國法定財務報表計算彼等各自法定純利撥款之方式就企業擴充基金及一般儲備基金等中國法定儲備作出撥備。

所有基金撥款均由附屬公司董事會酌情作出。董事會須根據各附屬公司每年盈利能力釐定撥款金額。

企業擴充基金可用作增加註冊資本，而一般儲備基金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附屬公司註冊資本，惟兩者均須獲有關中國機關批准。

上述儲備基金不可用作向附屬公司股東分派股息。

- c.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儲備主要包括(i)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亞洲水泥」)以及非控股股東之注資；(ii)亞洲水泥就亞洲水泥及其附屬公司若干僱員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向該等僱員支付之薪酬(「付款」)。由於付款其後並無向本集團收回，故付款視為亞洲水泥注資；及(iii)就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亞洲水泥代表本集團支付有關本集團審計費而豁免之亞洲水泥墊款。
- d.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特別儲備主要指(i)本公司所發行普通股之賬面值與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重組時透過股份交易所收購之附屬公司股本及股份溢價總和間之差額約人民幣1,623,254,000元；(ii)亞洲水泥之全資附屬公司德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德勤投資」)注資與於二零零七年因視作出售所產生非控股權益賬面值增幅間之差額約人民幣3,577,000元。注資後，德勤投資於四川亞東水泥有限公司(「四川亞東」)之權益將進一步由18.92%上升至36.84%；(iii)向德勤投資收購四川亞東餘下36.84%股本權益之代價與亞洲水泥於二零零八年視作注資之非控股權益賬面值減幅間之差額約人民幣54,216,000元；及由(iv)非控股權益減幅約人民幣60,076,000元(即武漢亞鑫水泥有限公司(「武漢亞鑫」)資產淨值賬面值按比例分佔減幅)與就向非控股股東收購有關武漢亞鑫額外20%股本權益支付代價約人民幣98,063,000元間之差額約人民幣37,987,000元抵銷。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4,350,080	3,383,150
經調整：		
折舊及攤銷	1,106,303	871,419
融資成本	267,721	244,45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損失(收益)	7,310	(1,338)
信貸損失撥備淨額	45,058	26,243
環境恢復撥備	5,456	4,508
出售／撤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1,420	9,761
出售子公司收益	-	(9,051)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11,417
商譽確認減值損失	-	138,759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62,183)	(37,905)
合營企業利息收入	(786)	(1,594)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9,579)	(6,800)
應佔聯營公司損失(溢利)	4,833	(1,090)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增加	5,625,633	4,631,929
存貨減少	51,859	1,267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83,932	(1,174,80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增加	(4,702)	(5,104)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減少	-	10,781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69,434	110,910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減少	(9,787)	(8,866)
合同負債增加(減少)	49,170	(5,250)
經營所得現金	5,865,539	3,560,862
已付所得稅	(982,235)	(652,998)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4,883,304	2,907,86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投資聯營公司		(714,190)	–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228,297)	(147,799)
向關連公司作出貸款		(155,099)	(546,599)
合營企業預付款		(19,000)	–
存入受限制銀行存款		(11,311)	(3,329)
購買土地使用權		–	(6,399)
購買採礦權		(11,115)	–
購買無形資產		(942)	(1,065)
關連公司還款		701,698	546,599
銀行存款之已收利息		173,460	8,36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6,270	15,847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4,685	32,410
已收聯營公司之股息		2,133	1,527
已收合營企業之股息		800	800
合營企業預收之利息		807	1,559
出售子公司之所得款項	46	–	10,830
合營企業還款		33,500	14,000
中國地方政府償還長期應收款項		–	2,000
處置預付租賃款之收益		–	2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16,601)	(71,225)
融資活動			
償還借貸		(10,345,023)	(4,183,627)
已付利息		(276,111)	(226,152)
已付股息		(971,448)	(242,862)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58,000)	(25,966)
償還租賃負債		(8,399)	–
支付租賃負債利息		(3,025)	–
新增借貸		9,929,188	5,910,41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732,818)	1,231,8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933,885	4,068,44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08,691	940,24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以銀行結餘及現金代表		7,942,576	5,008,6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七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二零零三年修訂本)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台灣註冊成立之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禮頓道103號力寶禮頓大廈11樓B室部分。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水泥、混凝土及相關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3號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國際會計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租賃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採用可行權宜之計，對之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和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4號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而識別為租賃之合約，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對之前並無識別為包含租賃之合約，不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之合約。

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改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規定的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透過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號過渡條文確認額外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其金額等於通過任何預付或應計的租賃付款調整的相關租賃負債。首次應用日期之任何差異均在期初保留利潤中確認，並未重述比較資料。

於過渡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經修訂追溯方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之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之計：

- i. 通過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作為減值審閱之替代方法，評估租賃是否屬有償；
- ii. 選擇不就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屆滿之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 iv. 對於類似經濟環境內相似類別相關資產的類似剩餘租期之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及
- v. 根據截至首次應用日期之事實及情況，於事後釐定本集團帶有續租及終止選擇權之租賃之租期。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之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之增額借款利率。相關集團實體所應用之加權平均增額借款利率介乎4.35%至4.9%。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623,769
按相關增額借款利率貼現之租賃負債	528,775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6,997
減：可行權宜之計－租賃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屆滿之租賃	13,393
減：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可變租賃付款	399,77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有關經營租賃之租賃負債	108,613
分析為	
流動	7,004
非流動	101,609
	108,61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自用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包括下列各項：

	附註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有關經營租賃之使用權資產 (包括一個港口人民幣67,698,000元及租賃物業人民幣6,469,000元)		108,613
自預付租賃款項重新分類	(a)	724,047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一個港口的租金按金調整	(b)	22,000
		854,660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 (a)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自用物業之租賃土地前期付款已分類為預付租賃付款。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付租賃付款之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分別為人民幣22,952,000元及人民幣701,095,000元，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 (b) 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將其他應收款項項下之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視為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適用之租賃之權利及義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付款之定義，有關按金並非與相關資產使用權有關之付款，並進行調整以反映過渡時之折現效應。因此，人民幣22,000,000元已調整為已付可退還之租金按金及使用權資產。

作為出租人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毋須就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之租賃作出任何過渡調整，惟須自首次應用日期起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該等租賃入賬，且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金額已作出以下調整。概無包括不受變動影響之項目。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前 呈列之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項下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預付租金－流動	22,952	(22,952)	－
預付租金－非流動	701,095	(701,095)	－
預付租金－流動(計入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00	(2,000)	－
長期預付租金－非流動	20,000	(20,000)	－
使用權資產	－	854,660	854,660
資產影響總計	746,047	108,613	108,613
租賃負債－流動	－	7,004	7,004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01,609	101,609
負債影響總計	－	108,613	108,613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規定，本集團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不涉及出租人會計處理。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及非流動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材料之定義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⁴

¹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就於收購日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或之後之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³ 於待定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文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外，二零一八年頒佈了經修訂財務報告之概念框架。其相應修訂提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之修訂，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於可見未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新框架」)及提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之修訂

新框架：

- 重新引入監管及審慎等字眼；
- 引入以權利為重點的新資產定義及可能較其取代之定義更為廣泛之新負債定義，但並無改變區分負債與權益工具之方式；
- 討論過往成本及現值之計量方法，並就如何為特定資產或負債選擇計量基準提供額外指引；
- 指出財務表現的主要計量指標為損益，並且僅於特殊情況下才會使用其他全面收入，及僅用於資產或負債現值變動所產生的收入或開支；及
- 討論不確定性、終止確認、會計單位、報告實體及合併財務表。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新框架」)及提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之修訂(續)

相應修訂已作出，致使有關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的提述已更新至符合新框架，惟部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仍參考該框架的先前版本。該等修訂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除仍參考該框架先前版本的特定準則外，本集團將於其生效日期按新框架決定會計政策，尤其是會計準則未有處理的交易、事件或情況。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除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按下列會計政策所述以各報告期間結算日之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為換取貨品及服務所付出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指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收取或轉讓負債將支付之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得出或使用另一估值方式估計得出。於估計資產或負債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該項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之特徵。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用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之公平值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之股份付款交易、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或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前)範圍之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存在若干相似點但並非公平值(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之使用價值)之計量除外。

對於以公平值進行交易的投資物業，以及在後續期間採用無法觀察到的投入來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技術，對估值技術進行校準，以在初始確認時估值技術的結果等於交易價格。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之輸入值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之輸入值對其整體之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值為實體於計量日期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值為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輸入值(第一級所含之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值為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之財務報表。倘本公司達成以下事項，則視為取得控制權：

- 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
- 就參與被投資方經營所得可變回報面臨風險或擁有權利；及
- 擁有行使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之能力。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列三項控制元素之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於喪失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及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之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全面收入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之現金流量均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之權益分開呈列，有關權益指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現有所有權權益。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轉讓之代價按公平值計量，並按本集團所轉讓資產之收購日期公平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原擁有人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就交換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之股本權益總額計算。收購相關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按其公平值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相關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之股份付款交易有關或與訂立本集團股份付款安排以取代被收購方股份付款安排有關之負債或權益工具，於收購日期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計量；及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別)按該準則計量。
- 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定義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收購之租賃於收購日期為新租賃，惟(a)租賃期限於收購日期12個月內結束；或(b)相關資產為低價值之租賃除外。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之金額確認及計量，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件相比租賃之有利或不利條款。

商譽按所轉讓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所佔金額與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本權益之公平值(如有)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之部分計量。倘經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高於所轉讓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所佔金額與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本權益之公平值(如有)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賦予其持有人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類別之非控股權益按其公平值計量。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則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並納入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一部分。合資格作為計量期間調整之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乃作追溯調整，並對商譽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就於收購日期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獲得之其他資料產生之調整，計量期間自收購日期起計不超過一年。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之其後入賬如不合資格作為計量期間調整，則取決於或然代價之分類。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並無於其後申報日期重新計量，而代價之其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會按公平值於其後申報日期重新計量，而相應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於分階段達成業務合併時，本集團先前持有的收購股權於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的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而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如有)予以確認，酌情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於收購日期前已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計量的被收購方權益產生的金額將按本集團直接出售之前所持有股權的相同基準入帳。

倘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於合併發生之報告期間結算日尚未完成，則本集團報告未完成會計處理之項目臨時數額。該等臨時數額會於計量期間(見上文)調整，且額外資產或負債會予以確認，以反映就於收購日期已存在而據所知可能影響該日已確認數額之事實與情況所取得之新資料。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按收購業務當日所確立之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並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分開呈列。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被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合併協同效應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各組現金產生單位)，即就內部管理而言為商譽之最低水平且不大於經營分部。

已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各組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報告期間進行收購產生之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各組現金產生單位)於該報告期間結算日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或各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會先行分配減值虧損，以削減該單位獲分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然後基於單位內各資產賬面值，按比例基準削減該單位內其他資產獲分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內確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任何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之應佔金額納入釐定出售損益金額中。當本集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中之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業務時，所出售商譽金額按所出售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與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之相對價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商譽(續)

本集團就收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所產生之商譽政策如下。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為有權參與被投資方之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惟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企業為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各方對共同安排之資產淨值擁有權利之共同安排。共同控制權為合約約定對安排所共有之控制權，其僅在相關業務決策須取得共有控制權各方之一致同意時存在。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採用權益會計法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用作權益會計用途之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財務報表使用本集團在類似情況下就同類交易及事項所用之統一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確認並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虧損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包括實際組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淨值其中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則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僅當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付款時，方會確認額外虧損。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當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在收購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之任何部分確認為商譽，計入投資賬面值內。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超出投資成本之任何部分，經重新評估後，即時於收購投資期間在損益確認。

本集團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可能面臨減值。如有客觀證據存在，投資(包括商譽)之全部賬面值將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作為單一資產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已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並未分配至構成投資賬面值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該項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則於該項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有所增加之情況下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倘本集團不再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共同控制擁有重大影響力，則會視為出售被投資方之全部權益，而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確認。倘根據國際財務準則第9號之範圍內，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且該保留權益作為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會於該日按公平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平值被視為初步確認時之公平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於終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及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部分權益之任何所得款項公平值間之差額，會於釐定出售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收益或虧損時入賬。此外，本集團會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入就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確認之所有金額入賬，基準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基準相同。因此，倘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於終止採用權益法時將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為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或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成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時，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於所有權權益有變時，概不會重新計量公平值。

倘本集團削減其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而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若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與削減所有權權益有關之收益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將有關收益或虧損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集團實體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僅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與本集團無關之情況下，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所產生之溢利及虧損，方會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當(或於)履行履約責任時，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本集團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一項特定貨品及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之特定貨品或服務。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準則，則收益乃參照完成相關履約責任之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隨著本集團履約，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之履約產生或提升一項於本集團履約時即由客戶控制之資產；或
- 本集團之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之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權利。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否則，收益於客戶取得特定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為換取本集團已轉讓予客戶之貨品或服務而收取代價之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之無條件權利，即該代價到期付款之唯一條件為隨時間流逝。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代價金額到期)，而須轉讓貨品或務予客戶之責任。

與同一合約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以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存在重大融資成分

於釐定交易價格時，倘協定付款之時間(不論以暗示或明示方式)為客戶或本集團帶來轉讓貨品或服務的重大融資利益，則本集團會就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而調整已承諾之代價金額。在該等情況下，合約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無論融資承諾是在合約中明確列明，或是由合約訂約方協定之付款條款所暗示，均可能存在重大融資成分。

對於付款與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相隔期間不足一年之合約，本集團採用可行權宜方法，而不就任何重大融資成分調整交易價格。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包括持有作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之樓宇，但不包括下文所述在建物業)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折舊按物業、機器及設備(不包括在建物業)項目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後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影響則按未來適用基準列賬。

為生產、供應或管理而建之在建物業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按本集團會計政策就合資格資產資本化之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落成及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機器及設備之適當類別。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於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折舊。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將不會自持續使用資產獲得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廢棄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就賺取租金及／或作資本升值而持有之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支出。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所有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以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升值用途之本集團物業權益分類及入賬為投資物業並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投資物業於出售後或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如果本集團作為中間出租人將轉租分類為融資租賃，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為使用權資產的租賃財產將終止確認。因終止確認物業而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物業終止確認期間計入損益。

租賃

租賃之定義(根據附註2之過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倘合約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之用途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訂或業務合併產生之合約，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定義，於開始日、修訂日或收購日(如適用)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其後變更，否則不會對此類合約進行重新評估。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根據附註2之過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將對價分攤至合約各組成部分

倘合約包含一個租賃成分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的租賃或非租賃成分，則本集團應基於租賃成分之相關單獨價格及非租賃成分之單獨價格總和，將合約對價在各租賃成分之間進行分攤。

本集團亦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從租賃成分中區分非租賃成分，而是將租賃成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成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成分。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對於租期自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以內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之辦公室物業之租賃，本集團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其對低價值資產之租賃亦應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租賃付款按直線法或另一有系統基準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根據附註2之過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續)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之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除及搬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之狀況時產生之成本估計。

除該等分類為投資物業並按公平值模型計量之使用權資產外，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就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合理確定獲取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之使用權資產而言，有關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步確認時對公平值之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之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隱含之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之增額借款利率計算。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且初步使用於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之可變租賃付款；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根據附註2之過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續)

租賃負債(續)

- 剩餘價值擔保項下本集團之預期應付款項；及
- 支付終止租賃之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可行使選擇權以終止該租賃)。

反映市場租金變動之可變租賃付款初步使用於開始日期之市場租金計量。不會視乎指數或利率而定之可變租賃付款並無計入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之計量內，並在觸發付款之事件或情況出現之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根據利息增量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以下情況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有關使用權資產作相應調整)：

- 租期已發生變動或有關行使購買選擇權之評估發生變動，於該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會重新計量，方法為使用於重新計量日期經修訂之貼現率將經修訂租賃付款貼現。
- 租賃付款因市場租金於市場租金調查後發生變動而出現變動，於該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會重新計量，方法為使用初始貼現率將經修訂租賃付款貼現。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項目。

租賃修改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改作為獨立租賃入賬：

- 修改透過加入使用一項或以上相關資產之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之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之單獨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約之實際情況而對該單獨價格進行之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單獨租賃入賬之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按透過使用修改生效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之經修訂租賃之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透過就有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將租賃負債之重新計量入賬。當經修訂之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多項其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總獨立價格將經修訂合約中之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

凡租賃條款規定將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之租賃均列作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付款(包括根據經營租賃所持土地之收購成本)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經營租賃產生之或然租金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有關經營租賃之租賃優惠視為租賃付款之組成部分，優惠利益總額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之扣減。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之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為出租人之租賃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當租賃條款為將相關資產擁有權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該合約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根據融資租賃應收承租人之款項於開始日期確認為應收款項，其金額等於租賃淨投資，使用各租賃隱含之利率計量。初始直接成本(生產商或供應商出租人產生者除外)計入租賃淨投資之初始計量。利息收入被分配至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有關租賃之未償還淨投資之固定定期收益率。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在有關租賃期限內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之賬面值，有關成本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惟按公平值模型計量之投資物業除外。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將基於指數或利率估算經營租賃之可變租賃付款計入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之租賃付款總額中。並非基於指數或利率估算經營租賃之可變租賃付款於產生時確認為收入。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收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步確認時就公平值之調整被視為來自承租人之額外租賃付款。

將對價分攤至合約各組成部分

倘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合約對價分攤至租賃及非租賃部分。非租賃部分根據其相對獨立售價與租賃部分分開。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礦場

礦場指本集團就(i)獲得採礦權及(ii)達成有關權利所附帶之該等指定條件，例如移除表層、改善地質狀況及地質勘查而產生之開支。礦場按成本減攤銷及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礦場成本於礦場估計可使用年期或採礦許可證有效期之較短期間按直線基準攤銷。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及有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攤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基準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而估計變動影響按未來適用基準列賬。

於業務合併收購之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收購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並在收購日期以其公平值初步確認，而有關公平值被視為其成本。

於初步確認後，有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攤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基準確認，而無有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於預期使用或出售並無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終止確認時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間之差額計量，並於資產終止確認期間於損益確認。

除商譽外之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見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價值，以確定是否有跡象表明這些資產已發生減值損失。如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值損失的程度(如有)。尚未使用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並在有跡象表明其可能發生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分別估計。當無法單獨估計其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此外，本集團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企業資產已出現減值。倘存在有關跡象，且可確定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企業資產亦可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能確定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之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除商譽外之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見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續)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使用反映目前貨幣時間價值之市場評估及與未經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之資產(或現金生產單位)有關之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及一致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之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而言，本集團會將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賬面值(包括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之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款項作比較。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會先行分配削減任何商譽賬面值(倘適用)，然後基於該單位(或該組別現金產生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之賬面值不可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倘可計量)、使用價值(如可確定)及零中之最高者。另行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金額會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該組別現金產生單位)內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賬面值將調升至其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惟調升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入賬，而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之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以各自之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按交易當日適用之匯率列賬。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按當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之外幣計值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適用之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計量之外幣計值非貨幣項目則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長時間準備方能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之直接應佔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有關資產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於相關資產達到預期用途或出售狀態後，仍有特定借款尚未償還，則在計算一般借款之資本化比率時，該借款計入一般借款資金。特定借款用於支付合資格資產前作暫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於合資格撥充資本之借款成本扣減。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政府補助

除非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政府補助之附帶條件及將會獲取補助，否則政府補助不予確認。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將擬動用補助作補償之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之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具體而言，主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訂約或以其他方式購買非流動資產之政府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可使用年期按有系統及合理之基準撥入損益。

作為已承擔開支或虧損之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援助而可收取(並無日後相關成本)之政府補助，於其成為可收取之期間於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包括中國國營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以享有該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支付福利的未折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除非有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將福利計入資產成本則作別論。

僱員累計福利(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於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確認為負債。

就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乃按本集團預期報告截至日期就僱員所提供的服務而預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計量。因服務成本，利息和重新計量產生的負債賬面金額的任何變動均在損益中確認，除非另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其納入資產成本。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股份付款

股權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向僱員授出購股權

以權益結算的對提供類似服務的僱員和其他人員的股份支付、依權益工具在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就須待指定歸屬條件達成後方可授出購股權而言，所獲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釐定（未計及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於歸屬期內根據本集團對終將歸屬權益工具之估計，按直線基準支銷，權益（購股權儲備）亦作相應增加。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修訂其對根據所有相應非市場歸屬條件所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估計。修訂原有估計之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反映已修訂估計，購股權儲備亦作相應調整。就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之購股權而言，該等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即時於損益支銷。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款項將轉入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款項將轉入保留溢利。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報之「除稅前溢利」不同。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按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之暫時差額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一般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倘應課稅溢利可能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則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一般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倘其他資產與負債之商譽或初步確認（而非於業務合併中）於交易所產生之暫時差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與負債。

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以及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且有關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動用暫時差額之利益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之情況下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會檢討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以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將自本集團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方式產生之稅務後果。

為計量使用公允價值模型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的遞延所得稅，除非該推定被推翻，否則該等房地產的賬面價值應推定為完全通過出售收回。當投資性房地產可折舊，且其目標是隨著時間的推移而實質上消耗投資性房地產所體現的所有經濟利益，而不是通過出售，則該假設被推翻。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之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確定減稅額應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租賃負債應佔稅項減項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分別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有關所有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規定。由於應用初步確認豁免，故並無確認於初步確認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時之暫時差額。因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及租賃修訂而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進行後續修訂所產生之暫時差額，在毋須進行初步確認豁免的情況下在重新計量或修訂之日予以確認。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時，以及當它們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且本集團有意結算其現時稅務資產和負債時，本集團擬以淨額結算其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當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於業務合併初步入賬時產生，稅務影響包括在入賬之業務合併中。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須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定期購買或出售的方式是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這些金融資產要求在市場規則或慣例規定的時限內交付資產。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之來自客戶合約之交易應收款項則作別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在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加入或扣除(如適用)。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其中一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子、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根據附註2之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符合以下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中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予以確認。利息收入乃對一項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期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開始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出減值之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包括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對關聯公司的貸款、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合營企業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作出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之信貸風險變動。

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預計使用年期內所有潛在違約事件將會引起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起計12個月內可能出現之違約事件預期將會引起之一部分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環境及於報告日期對現況作出之評估以及未來狀況預測而作出調整。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一直就交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對金額重大的交易應收款項單獨評估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乃採用具合適組別之撥備矩陣進行整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惟倘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長，則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評估是基於發生違約之機率或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長而作出。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長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資產發生之違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金融資產發生之違約風險作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有據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額外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長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之實際或預期顯著下降；
- 信貸風險之外部市場指標顯著轉差，例如債務人之信貸息差、信貸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商業、金融或經濟情況目前或預期有不利變動，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之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轉差；
- 債務人之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計之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之能力顯著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本集團會假定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大幅上升，除非本集團另有合理且可證實資料可資證明，則作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察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準則的有效性，並酌情對其進行修訂，以確保該準則能夠在金額到期前確定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倘內部生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之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付款（未計及本集團持有之任何抵押品），則發生違約事件。

無論上述分析結果如何，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本集團將視作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擁有合理及有理據支持之資料證明較寬鬆之違約標準更為適用，則另當別論。

(iii) 已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負面影響之違約事件發生時，即代表金融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涉及以下事件之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遭遇重大財政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逾期之情況；
- (c) 向借款人作出貸款之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政困難有關之經濟或合約考慮，給予借款人在其他情況下不會作出之讓步；
- (d)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由於財務困難導致財務資產缺乏活躍市場。

(iv)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陷入嚴重財政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款項的可能時（例如對手方被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會撇銷金融資產。經計及在適當情況下之法律意見後，已撇銷之金融資產可能仍可於本集團收回程序下被強制執行。撇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其後收回之任何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虧損的幅度)及違約風險之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乃根據經前瞻性資料調整之歷史數據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之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數額，其乃根據加權之相應違約風險而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將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之間之差額估計，並按初步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貼現。

倘按集體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以處理於個別工具層面出現信貸風險顯著上升之證據尚未獲得之情況，金融工具乃按以下基準分組：

- 金融工具之性質(即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各自獨立評估。向關聯公司提供的貸款，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及應收合營企業款項按個別基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 逾期情況；及
- 債務人之性質、規模及從事行業。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方法，以確保各單獨組別之組成項目繼續具有相似之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乃基於金融資產之賬面值總額計算，惟倘金融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利息收入會按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賬面值就所有金融工具於損益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惟交易應收款項除外，相應調整乃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僅於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未轉移亦未保留擁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移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資產之保留權益及可能需支付之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亦就所收取款項確認為已抵押借貸。

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之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和的差額將在損益表內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由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釋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指證明實體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資產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取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列賬。

按攤餘成本計算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借貸、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

當且僅當本集團責任已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環境恢復撥備

本集團須承擔採礦後之環境恢復成本。倘本集團目前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有債務，且本集團可能須清償該債務，則確認恢復成本撥備。撥備經考慮債務所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按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為清償當前債務須支付代價之最佳估計計量。有關撥備按預期清償債務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出現值計量(倘影響屬重大)。自礦場挖掘之石灰石用於水泥生產。因此，環境恢復之相關成本確認為銷售成本。

4.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有關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具有引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之估計不確定因素其他主要來源。

交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透過使用撥備矩陣計算交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內部信貸評級／其他具有類似虧損型態的不同債務人組別計量。撥備矩陣乃根據本集團之歷史違約率，並考慮合理支靠之前瞻性資料，減少花費不必要之成本及工作。於每個報告期，可觀察之歷史違約率會重新評估，並考慮前瞻性資料之變動。此外，具有重大結餘之交易應收款項及專項信貸風險將個別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易受估計變動之影響。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交易應收款項之資料於附註42(b)及附註24披露。

4.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商譽之減值評估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估計獲分配有關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要求本集團對預期可自現金產生單位獲得之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適合計算現值之折現率作出估計。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較預期為少，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賬面值為人民幣554,241,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54,241,000元)。概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有關計算可收回金額之詳情於附註19披露。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及公平值計量及評估過程

誠如附註18所披露，投資物業按公平值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列賬。公平值按由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採用物業估值法對該等物業進行估值之基準計算，當中涉及若干市場狀況之假設。

在估計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時，本集團盡可能採用市場可觀察數據。在並無第一級輸入數據之情況下，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對本集團之投資物業進行估值。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管理層與合資格外聘估值師緊密合作，以設立及釐定公平值計量第二級及第三級適用之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本集團將首先考慮及採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有關輸入數據可自活躍市場上之可觀察報價獲得。倘沒有第二級輸入數據，本集團則會採用包括第三級輸入數據之估值技巧。

該等假設及輸入數據變動將會引致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而收益或虧損之相應調整已於損益內呈報。有關估值技巧及釐定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平值所用之輸入數據資料於附註18披露。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估計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在確定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時，本集團必須作出判斷及估計，特別是於評估以下方面時：(1)是否發生或出現可能影響資產價值之事件或任何跡象；(2)可收回金額(即就使用價值而言，根據該資產之繼續使用估算未來現金流量之淨現值)能否支持資產的賬面值；及(3)於估計可收回金額(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之貼現率)應用適當之關鍵假設。倘不大可能估計個別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改變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之貼現率或增長率)，可能會對減值測試中所採用之淨現值造成重大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計及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機器及設備已分別確認之累計減值虧損為零及人民幣33,022,000元(二零一八年：零及人民幣33,022,000元)，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819,682,000元、人民幣8,077,172,000元(二零一八年：零及人民幣8,598,033,000元)。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詳情分別於附註33及15中披露。

5. 收益

(i)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析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某一時間點確認		
銷售水泥產品及相關產品	11,796,770	10,737,644
銷售混凝土	811,946	592,703
	12,608,716	11,330,347

(ii)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

銷售水泥產品及相關產品(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本集團向客戶及分銷商銷售水泥產品及相關產品以及混凝土。

當貨品之控制權已轉讓，即當貨品已交付至客戶及經銷商指定之地點(交付)時確認收益。於交付後，客戶及經銷商可全權酌情決定發貨方式及貨品售價，並承擔轉售貨品之主要責任及貨品報廢及損失之風險。於控制權轉移後，水泥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30至180日，而混凝土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180至365日。

根據本集團標準合約條款，客戶有權於30日內更換不合規產品。本集團利用其累積之過往經驗，使用預期價值法估計組合層面之更換次數。於認為不大可能發生已確認累計收益會重大撥回時，確認銷售收益。如銷售收益未予確認，則會確認合約負債。當客戶行使其權利時，本集團收回產品的權利被確認為退貨資產的權利以及對銷售成本的相應調整。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

銷售水泥產品、混凝土及相關產品之所有履約責任均為期一年或以下。誠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完成合約之交易價。

6. 分部資料

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定期審閱之內部報告分別集中於水泥業務及混凝土業務之收益及經營業績。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其被視為本集團經營分部及呈報分部。有關各分部資產及負債之資料並不計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之內部報告內。

水泥業務分部及混凝土業務分部均包括於中國境內不同城市的多個業務營運，各自被視為主要營運決策者的獨立營運分部。為呈列財務報表之目的，該等獨立營運分部經考慮下列因素後合計為水泥業務分部或混凝土業務分部：

- 該等營運分部具有相若的長期純利率；
- 產品性質及生產過程相若；及
- 向客戶分銷產品之方法相同。

本集團按呈報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水泥業務 人民幣千元	混凝土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撇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對外銷售	11,796,770	811,946	12,608,716	–	12,608,716
分部間銷售	181,615	14,177	195,792	(195,792)	–
總計	11,978,385	826,123	12,804,508	(195,792)	12,608,716
分部業績	4,545,413	65,526	4,610,939	–	4,610,939
未分配收入					145,637
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金及 其他未分配開支					(143,521)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9,57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4,833)
融資成本					(267,721)
除稅前溢利					4,350,0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水泥業務 人民幣千元	混凝土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撇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對外銷售	10,737,644	592,703	11,330,347	–	11,330,347
分部間銷售	124,052	3,539	127,591	(127,591)	–
總計	10,861,696	596,242	11,457,938	(127,591)	11,330,347
分部業績	3,567,095	30,724	3,597,819	–	3,597,819
未分配收入					36,670
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金及 其他未分配開支					(14,779)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6,80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090
融資成本					(244,450)
除稅前溢利					3,383,150

呈報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附註3所述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賺取之收益或虧損，惟未計及就分配部分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中央行政開支、董事薪金及其他未分配開支、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以及融資成本作出之分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計量方式。

分部間銷售按市價或(倘無市價)按成本加溢利標價加成率收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水泥業務 人民幣千元	混凝土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計量分部損益時包括在內之金額：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3,011)	(778)	(118,394)	(162,183)
合營企業利息收入	(786)	–	–	(786)
政府補助	(48,826)	(50)	(91)	(48,967)
折舊及攤銷	1,084,321	15,607	6,375	1,106,303
出售／撤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2,469	31	(1,080)	11,420
信貸損失備抵淨額	45,988	143	(1,073)	45,058
匯兌虧損淨額	142	–	9,940	10,082
收回核銷之壞賬	(264)	(5,246)	–	(5,510)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1,357,489	2,818	8,214	1,368,521

	水泥業務 人民幣千元	混凝土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計量分部損益時包括在內之金額：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1,356)	(1,254)	(25,295)	(37,905)
合營企業利息收入	(1,594)	–	–	(1,594)
政府補助	(94,082)	(289)	(246)	(94,617)
折舊及攤銷	850,637	14,571	6,211	871,419
出售／撤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1,725	1,130	(3,094)	9,761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5,713	5,704	–	11,417
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138,759	–	–	138,759
信貸損失備抵淨額	24,846	441	956	26,243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650)	(1)	890	(761)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130,246	7,662	7,135	145,043

附註：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預付租金、礦場及其他無形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劃分之收益主要來自中國。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礦場、預付租金、商譽，其他無形資產，合營企業利息收入，聯營企業利息收入及長期預付租金)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客戶貢獻本集團銷售總額超過10%。

7. 其他收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43)	48,967	94,617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62,183	37,905
銷售廢料	21,831	22,431
運輸收入	2,155	7,652
租金收入，扣除支出(附註)	2,330	6,476
合營企業利息收入	786	1,594
	238,252	170,675

附註：產生收入引致之直接經營開支約為人民幣1,425,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230,000元)。

8.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值	(10,082)	761
出售／撤銷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	(11,420)	(9,761)
出售子公司收益(附註46)	—	9,051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虧損(附註15)	—	(11,417)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收益(附註18)	(7,310)	1,338
收回核銷之壞賬	5,510	—
	(23,302)	(10,0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融資成本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利息	264,696	244,450
租賃負債利息	3,025	—
	267,721	244,450

10.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015,384	851,429
已付預扣稅	79,659	31,52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776	1,403
遞延稅項(附註30)	22,165	(1,994)
	1,119,984	882,360

中國企業所得稅以中國集團實體之應課稅收入按現行稅率計算。

於本年度，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相關稅率介乎15%至25%不等(二零一八年：介乎15%至25%不等)。

根據《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國家稅務總局財稅[2011] 58號)，四川亞東水泥有限公司(「四川亞東」)、四川蘭豐水泥有限公司(「四川蘭豐」)及四川亞利運輸有限公司獲授予稅務優惠，於二零一九年按照15%(二零一八年：15%)之優惠稅率支付企業所得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續)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均無在香港及新加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就香港利得稅及新加坡所得稅作出撥備。

本公司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示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4,350,080	3,383,150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二零一八年：25%)計算之稅項	1,087,520	845,788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73,895	100,276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稅務影響	3,065	5,990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之稅務影響	(2,394)	(1,70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之稅務影響	1,209	(273)
中國附屬公司享有稅項優惠之影響	(149,771)	(96,83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776	1,403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60	919
動用先前未予確認之稅項虧損	(8,716)	(18,774)
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之遞延稅項	32,581	14,047
已繳預扣稅	79,659	31,522
年內所得稅開支	1,119,984	882,360

稅項對賬時採納25%之稅率，原因為該稅率適用於本集團兩個年度大部分中國業務。

遞延稅項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年內溢利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		
折舊及攤銷		
— 物業、機器及設備(附註15)	784,281	807,447
— 礦場(附註16)	285,359	37,762
— 預付租金(附註17)	—	24,722
—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20)	1,362	1,488
— 使用權資產(附註33)	35,301	—
折舊及攤銷總額	1,106,303	871,419
減：存貨資本化	(787,789)	(822,755)
	318,514	48,664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2(a))		
薪金及其他福利	570,748	437,61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8,810	29,930
僱員成本總額	599,558	467,543
減：存貨資本化	(429,470)	(344,260)
	170,088	123,283
核數師酬金	5,564	4,844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含環境恢復撥備人民幣5,456,000元 (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508,000元))	7,289,590	6,943,932
經營租賃項下租金款項(附註33)	33,748	40,4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股份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吳中立博士	273	1,574	—	—	1,847
執行董事					
徐旭平先生	214	—	—	—	214
張才雄先生	211	—	—	—	211
張振崑先生	260	1,147	—	—	1,407
林昇章先生	260	1,066	—	—	1,326
吳玲綾女士	272	—	—	—	272
非執行董事					
徐旭東先生	264	138	—	—	402
獨立非執行董事					
詹德隆先生	264	—	—	—	264
王偉先生	264	—	—	—	264
李高朝先生	264	—	—	—	264
王國明博士	264	—	—	—	264
	2,810	3,925	—	—	6,735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股份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吳中立博士	339	1,450	—	—	1,789
執行董事					
徐旭平先生	209	—	—	—	209
張才雄先生	203	—	—	—	203
張振崑先生	333	1,040	—	—	1,373
林昇章先生	339	943	—	—	1,282
吳玲綾女士	333	—	—	—	333
非執行董事					
徐旭東先生	254	135	—	—	389
獨立非執行董事					
詹德隆先生	254	—	—	—	254
王偉先生	254	—	—	—	254
李高朝先生	254	—	—	—	254
王國明博士	254	—	—	—	254
	3,026	3,568	—	—	6,594

上文所示之執行董事酬金主要用於與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管理之服務。

上文所示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與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之服務有關。

上文所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與擔任於本公司董事之服務有關。

吳中立博士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上文披露之酬金包括彼任職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之酬金。

年內並無安排董事或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b) 僱員酬金

於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中，有三名(二零一八年：三名)為本公司董事，彼之酬金於上文附註(a)披露。餘下兩名(二零一八年：兩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2,765	2,147

彼等之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1,000,001港元－1,500,000港元	–	2
1,500,001港元－2,000,000港元	2	–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中之本公司董事支付酬金，以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加入獎金或離職補償。

13. 股息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股息：		
二零一八年已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62分 (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人民幣15.5分)	971,448	242,862

董事會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後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50分(二零一八年：每股人民幣62分)，合共約人民幣783,426,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971,448,000元)。本年度擬派末期股息須獲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按下列資料計算：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3,147,340	2,420,839

	千股	千股
股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566,851	1,566,851

由於本公司於兩個年度均為未有任何已發行攤薄股份，並未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具、裝置 及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貨車、 裝載機及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4,232,801	11,978,222	374,159	338,157	531	510	16,924,380
添置	601	9,556	9,276	14,235	-	103,911	137,579
出售/撤銷	(28,793)	(39,980)	(28,015)	(27,238)	-	-	(124,026)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6)	(3,853)	(10,172)	(138)	-	-	-	(14,163)
轉撥	15,004	27,020	6,840	2,240	-	(51,104)	-
投資物業轉撥(附註18)	4,900	-	-	-	-	-	4,9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20,660	11,964,646	362,122	327,394	531	53,317	16,928,670
添置	968	7,927	3,386	6,578	-	262,251	281,110
出售/撤銷	(11,557)	(89,472)	(19,170)	(27,372)	-	-	(147,571)
轉撥	69,176	156,699	15,209	24,044	-	(265,128)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79,247	12,039,800	361,547	330,644	531	50,440	17,062,209
累積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019,779	6,109,795	300,149	192,703	178	-	7,622,604
年內撥備	122,865	649,386	14,695	20,448	53	-	807,447
確認減值虧損	4,041	7,116	170	90	-	-	11,417
出售/撤銷時對銷	(20,038)	(30,594)	(24,947)	(22,839)	-	-	(98,418)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6)	(3,150)	(9,139)	(124)	-	-	-	(12,41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23,497	6,726,564	289,943	190,402	231	-	8,330,637
年內撥備	123,418	623,607	14,424	22,779	53	-	784,281
出售/撤銷時對銷	(5,265)	(81,397)	(17,326)	(25,893)	-	-	(129,88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1,650	7,268,774	287,041	187,288	284	-	8,985,037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37,597	4,771,026	74,506	143,356	247	50,440	8,077,17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97,163	5,238,082	72,179	136,992	300	53,317	8,598,033

該等樓宇均位於中國之中期租賃土地。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武漢省地方政府發出正式通知，通知武漢亞東水泥有限公司(「武漢亞東」)位於中國武漢的港口將於二零一九年拆除。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武漢亞東位於港口的物業、機器及設備已減值，並已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5,713,000元。

此外，本集團管理層因上海亞力過去幾年經營虧損，已批准停止上海亞力水泥製品有限公司(「上海亞力」)的生產，有關物業、機器及設備已悉數減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5,704,000元。

以上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按直線法以下列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樓宇	於有關租期或20至35年之較短者
廠房及機器	10至20年
傢具、裝置及辦公設備	5至15年
貨車、裝載機及汽車	5至15年
租賃物業裝修	於有關租期或5年之較短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礦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353,727
撇銷(附註1)	(63,39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0,328
添置(附註2)	1,086,14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76,474
攤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51,991
年內撥備	37,762
撇銷時對銷	(63,39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6,354
年內撥備	285,35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1,713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4,76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974

礦場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或礦場採礦許可證有效期之較短期間內攤銷，礦場按直線法攤銷5至30年。

附註：

-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當地政府發出正式通知，告知四川蘭豐收回附屬於該採石場的剩餘土地使用權，本集團管理層決定加速有關土地使用權的攤銷，四川蘭豐將持有的採石場人民幣24,363,000元計入損益，並註銷相關成本人民幣63,399,000元。

16. 礦場(續)

2. 除添置礦場人民幣11,115,000元外，本集團確認本集團位於中國江蘇省及四川省之礦場之採礦權出讓收益金撥備如下：

- (a)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中國共產黨(中共)江西省委辦公廳發出《中國江西省礦業權出讓制度改革實施方案》(「實施方案」)，該方案規定擁有礦山的實體須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礦山儲量計算，以估計應付當地政府的採礦權出讓收益金撥備。於二零一九年七月，江西亞東與當地政府就採礦權完成獨立估值師報告之定稿，並同意採礦權出讓收益金撥備為人民幣931,211,000元並將該金額資本化為礦場成本，於礦山餘下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實體應計人民幣240,000,000元作為礦山生產成本，該成本為自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過去數年開採礦山的數額乘以單價協定金額，該金額計入本集團本年度之銷售成本。
- (b) 於二零一九年，中國共產黨(中共)四川省委辦公廳發出《中國四川省礦業權出讓制度改革實施方案》(「實施方案2」)，該方案規定擁有礦山的實體須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礦山儲量計算，以估計應付當地政府的採礦權出讓收益金撥備。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川亞東與當地政府就採礦權完成獨立估值師報告之定稿，並同意採礦權出讓收益金撥備為人民幣143,820,000元並將該金額資本化為礦場成本，於礦山餘下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實體應計人民幣35,076,000元作為礦山生產成本，該成本為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過去數年開採礦山的數額乘以單價協定金額，該金額計入本集團本年度之銷售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預付租金

本集團之預付租金與根據中期租約在中國租用之土地有關。

就呈報作出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	701,095
流動資產	–	22,952
	–	724,047

土地使用權於本集團在中國獲授權使用之有關土地使用權證所列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就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65,060,000元之預付租金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本集團正申領該等土地使用權證。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預付租金約為人民幣724,047,000元已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詳情載於附註2。

18.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60,391
增加(附註)	32,901
轉撥至物業、機器及設備(附註15)	(4,900)
於損益中確認公平值增加	1,33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730
於損益中確認公平值減少	(7,31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420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從其客戶取得五項物業結清其應收款項，這些資產按其市值確認為投資物業，本集團已完成物業登記程序。

投資物業於中國以中期租賃持有，並以經營租賃出租。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按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物業評估師事務所(「戴德梁行」)及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第一太平戴維斯」)進行估值日期之基準計算(二零一八年：戴德梁行)。戴德梁行和第一太平戴維斯是台灣估價師協會成員。

18. 投資物業(續)

於估計物業公平值時，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目前用途。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物業	公平值 層級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 數據與公平值之關係
位於四川之商業物業	第三級	直接比較法	單位銷售率，經計入可資比較物業與該物業之間之時間、位置以及個別因素，例如門面及規模，按可銷售實用面積每平方米人民幣28,91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2,020元)之基準計算。	使用之單位銷售率增加使按同等百分比增加之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反之亦然。
位於四川之商業物業	第三級	直接比較法	單位銷售率，經計入可資比較物業與該物業之間之時間、位置以及個別因素，例如門面及規模，按可銷售實用面積每平方米人民幣15,9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6,300元)之基準計算。	使用之單位銷售率增加使按同等百分比增加之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反之亦然。
位於四川之商業物業	第三級	直接比較法	單位銷售率，經計入可資比較物業與該物業之間之時間、位置以及個別因素，例如門面及規模，按可銷售實用面積每平方米人民幣18,4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1,200元)之基準計算。	使用之單位銷售率增加使按同等百分比增加之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反之亦然。
位於武漢之商業物業	第三級	直接比較法	單位銷售率，經計入可資比較物業與該物業之間之時間、位置以及個別因素，例如門面及規模，按可銷售實用面積每平方米人民幣16,6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6,500元)之基準計算。	使用之單位銷售率增加使按同等百分比增加之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反之亦然。

18. 投資物業(續)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物業	公平值 層級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 數據與公平值之關係
位於四川之商業物業	第三級	直接比較法	單位銷售率，經計入可資比較物業與該物業之間之時間、位置以及個別因素，例如門面及規模，按可銷售實用面積每平方米人民幣11,9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2,700元)之基準計算。	使用之單位銷售率增加使按同等百分比增加之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反之亦然。
位於四川之商業物業	第三級	直接比較法	單位銷售率，經計入可資比較物業與該物業之間之時間、位置以及個別因素，例如門面及規模，按可銷售實用面積每平方米人民幣22,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2,000元)之基準計算。	使用之單位銷售率增加使按同等百分比增加之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反之亦然。
位於四川之商業物業	第三級	直接比較法	單位銷售率，經計入可資比較物業與該物業之間之時間、位置以及個別因素，例如門面及規模，按可銷售實用面積每平方米人民幣10,5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9,200元)之基準計算。	使用之單位銷售率增加使按同等百分比增加之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反之亦然。
位於四川之商業物業	第三級	直接比較法	單位銷售率，經計入可資比較物業與該物業之間之時間、位置以及個別因素，例如門面及規模，按可銷售實用面積每平方米人民幣14,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4,600元)之基準計算。	使用之單位銷售率增加使按同等百分比增加之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反之亦然。

19. 商譽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693,000	693,000
資產減值		
於一月一日	(138,759)	-
年內確認減值虧損	-	(138,75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8,759)	(138,759)
賬面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54,241	554,241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已獲分配至個別附屬公司，附屬公司各自構成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獲分配之商譽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四川蘭豐水泥有限公司(四川蘭豐)	554,241	554,241

該等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運算法予以確定。

該運算法採用管理層批准涵蓋5年期間(二零一八年：5年期間)之財政預算作出之現金流量預測及按貼現率每年10.6%(二零一八年：10.6%)計算。超出該5年期間(二零一八年：5年期間)之現金流量採用穩定增長率每年0%(二零一八年：0%)推斷。此增長率根據水泥業增長預測計算，且不超過水泥業之平均長期增長率。

其他使用價值運算法之主要假設與包括預算銷售及預算成本之現金流入／流出估計有關。該項估計根據現金產生單位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作出。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確定現金產生單位無減值。董事相信，任何此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武漢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發佈公告，因環境考慮在二零二零年關閉中國武漢市採石場。武漢亞鑫於二零二零年後不再生產石灰石。由於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本公司董事因此確定與武漢亞鑫直接相關的商譽減值人民幣138,75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其他無形資產

	囤積訂單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779	19,779	16,074	36,632
添置	–	–	1,065	1,065
出售	–	–	(73)	(7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9	19,779	17,066	37,624
添置	–	–	942	942
出售	–	–	(209)	(20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9	19,779	17,799	38,357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779	19,387	12,052	32,218
年內撥備	–	294	1,194	1,488
出售	–	–	(73)	(7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9	19,681	13,173	33,633
年內撥備	–	98	1,264	1,362
出售	–	–	(209)	(20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9	19,779	14,228	34,786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3,571	3,57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98	3,893	3,991

以上其他無形資產項目按直線法以下列年期計算攤銷：

囤積訂單	½年
客戶關係	5年
軟件	5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合營企業非上市投資之成本	59,059	59,059
應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扣除已收股息)	30,027	22,581
於合營企業之累計權益減值虧損	(32,595)	(32,595)
	56,491	49,045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合營企業之詳情如下：

合營企業名稱	實體形式	註冊成立國家/ 主要經營地點	所持資本類別	本集團所持 所有權益比例		本集團所持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武漢長亞航運有限公司 (「武漢長亞」)	中外合資 股份企業	中國	實繳註冊資本	50%	50%	50%	50%	提供運輸服務
湖北鑫龍源礦業有限公司 (「湖北鑫龍源」)	中外合資 股份企業	中國	實繳註冊資本	40%	40%	40%	40%	生產及出售石灰石

有關本集團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合營企業財務報表所示數額。

所有該等合營企業使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

武漢長亞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60,708	46,004
非流動資產	53,091	56,336
流動負債	(19,758)	(15,0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續)

武漢長亞(續)

上述資產及負債數額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金融負債	18,831	14,7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691	21,973
收益	151,852	121,57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0,969	10,168
已收合營企業年內之股息	2,133	1,527
上述年內溢利包括下列各項：		
折舊及攤銷	3,264	3,558
利息收入	367	121
所得稅開支	3,712	3,555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於合營企業之權益賬面值之對賬：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武漢長亞資產淨值	94,041	87,338
佔本集團於武漢長亞所有權權益之比例	50%	50%
本集團於武漢長亞之權益賬面值	47,021	43,6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續)

湖北鑫龍源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8,820	13,349
非流動資產	39,631	44,803
流動負債	(34,775)	(44,712)

上述資產及負債數額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51	1,214
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撥備)	(1,073)	(1,261)
收益	56,962	39,009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0,236	4,289
已收合營企業年內之股息	-	-
上述年內溢利包括下列各項：		
折舊及攤銷	5,906	4,371
利息開支	825	1,274
所得稅開支	4,092	4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續)

湖北鑫龍源(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於合營企業之權益賬面值之對賬：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湖北鑫龍源資產淨值	23,676	13,440
佔本集團於湖北鑫龍源所有權權益之比例	40%	40%
商譽	32,595	32,595
減值虧損	(32,595)	(32,595)
本集團於湖北鑫龍源權益之賬面值	9,470	5,376

2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成本	726,190	12,000
應佔收購後(虧損)溢利及其他全面(費用)收入	(1,068)	4,565
	725,122	16,565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合營企業名稱	實體形式	註冊成立國家/ 主要經營地點	所持資本類別	本集團所持 所有權權益比例		本集團所持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湖北中建亞東混凝土 有限公司(「湖北中建」)	中外合資 股份企業	中國	實繳註冊資本	40%	40%	40%	40%	生產及出售混凝土
遠鼎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遠鼎」)	中外合資 股份企業	中國	實繳註冊資本	40%	N/A	40%	N/A	物業開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聯營公司財務報表所示數額。

聯營公司使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

湖北中建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08,448	85,595
非流動資產	1,242	2,568
流動負債	(63,491)	(46,751)
收益	149,466	97,570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6,787	2,725
已收聯營公司年內之股息	800	800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之於聯營公司權益賬面值之對賬：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湖北中建資產淨值	46,199	41,412
佔本集團於湖北中建所有權權益之比例	40%	40%
本集團於湖北中建之權益賬面值	18,480	16,5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遠鼎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本集團向遠鼎注資人民幣500,000,000元，佔遠鼎40%的股權。本集團能夠對遠鼎施加重大影響，因為根據遠鼎公司章程中規定，本集團有權在遠鼎七名董事中任命兩名。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本集團向遠鼎注資人民幣214,190,000元，比例與每個投資者在遠鼎的股權成正比。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遠鼎的股權保持不變。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443,855
非流動資產	1,218,902
流動負債	(29,502)
收益	-
年內虧損及全面費用總額	(18,868)
已收聯營公司年內之股息	-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之於遠鼎權益賬面值之對賬：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遠鼎資產淨值	1,633,255
佔本集團於遠鼎所有權權益之比例	40%
商譽	53,340
本集團於遠鼎之權益賬面值	706,642

23. 存貨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零件及配料	213,591	295,296
原材料	264,050	222,854
在製品	81,192	102,930
製成品	115,547	105,159
	674,380	726,239

24.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應收款項	1,337,905	1,273,519
減：信貸損失撥備	(232,032)	(188,417)
	1,105,873	1,085,102
應收票據	2,369,794	2,638,644
其他應收款項	58,483	65,460
向供應商墊款	382,985	260,330
按金	16,136	18,236
預付款項	3,118	2,748
可退回增值稅	26,251	34,387
	3,962,640	4,104,907

本集團政策容許授予水泥客戶30至180日及混凝土客戶180至365日之信貸期，惟若干具備良好信貸記錄或以票據方式結算之特定客戶則獲授予更長信貸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下表為交易應收款項(已扣除信貸損失撥備)截至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

	水泥		混凝土		合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387,161	413,459	175,349	180,346	562,510	593,805
91至180日	126,584	135,626	143,371	107,908	269,955	243,534
181至365日	3,985	4,256	140,137	84,724	144,122	88,980
365日以上	53,025	89,209	76,261	69,574	129,286	158,783
	570,755	642,550	535,118	442,552	1,105,873	1,085,102

下表為應收票據(交易相關)截至報告期間結算日按客戶發出票據日期之賬齡分析：

	水泥		混凝土		合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156,522	1,688,341	8,191	4,793	1,164,713	1,693,134
91至180日	1,190,216	936,428	2,000	3,332	1,192,216	939,760
181至365日	12,865	5,750	-	-	12,865	5,750
	2,359,603	2,630,519	10,191	8,125	2,369,794	2,638,64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應收票據總額為人民幣2,369,794,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38,644,000元)。本集團收到的所有票據到期期限不超過一年。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交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水泥及混凝土分部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92,195,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82,360,000元)及人民幣126,525,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14,720,000元)之應收款項，於報告日已逾期，過往到期結餘中，水泥及混凝土分部分別約人民幣53,025,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89,209,000元)及人民幣76,261,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9,574,000元)已超過90天或以上，因本集團持有部分金額之抵押品並不會被視為違約，抵押物的估計價值超過交易應收款項。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交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2。

25. 應收(付)關連公司款項/貸款

(a)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湖北中建(交易相關)	15,959	11,257

該款項為無抵押且不計息，信貸期為90日。

(b)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湖北鑫龍源－非交易相關	10,014	24,535

該款項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47%(二零一八年：4.57%)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c)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武漢長亞(交易相關)	3,707	15,144
湖北鑫龍源(交易相關)	1,856	206
	5,563	15,350

該款項為無抵押且不計息，信貸期為90日。

25. 應收(付)關連公司款項/貸款(續)

(d) 向關連公司作出貸款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遠東新世紀(中國)投資有限公司(「遠東新世紀中國」)	-	431,900
遠鼎實業(上海)有限公司(「遠鼎」)	-	114,699
	-	546,599

遠東新世紀中國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日，本公司同意向遠東新世紀中國提供本金總額人民幣205,000,000元(「貸款一」)，遠東新世紀中國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日提取全部結餘。根據貸款協議條款，(i)貸款一本金額人民幣205,000,000元應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日(「還款日期一」)或之前全數償還；或(ii)遠東新世紀中國可於還款日期一前隨時償還貸款一或貸款一之任何部分。該貸款是免息的。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二日，遠東新世紀中國提前償還貸款一人民幣205,000,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八日，本公司同意向遠東新世紀中國提供本金總額人民幣7,800,000元(「貸款二」)，遠東新世紀中國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八日提取全部結餘。根據貸款協議條款，(i)貸款二本金額人民幣7,800,000元應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還款日期二」)或之前全數償還；或(ii)遠東新世紀中國可於還款日期二前隨時償還貸款二或貸款二之任何部分。該貸款是免息的。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二日，遠東新世紀中國提前償還貸款二人民幣7,800,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本公司同意向遠東新世紀中國提供本金總額人民幣219,100,000元(「貸款三」)，遠東新世紀中國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提取全部結餘。根據貸款協議條款，(i)貸款三本金額人民幣219,100,000元應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還款日期三」)或之前全數償還；或(ii)遠東新世紀中國可於還款日期三前隨時償還貸款三或貸款三之任何部分。該貸款是免息的。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二日，遠東新世紀中國提前償還貸款三人民幣219,100,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本公司同意向遠東新世紀中國提供本金總額人民幣40,400,000元(「貸款四」)，遠東新世紀中國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一日提取全部結餘。根據貸款協議條款，(i)貸款四本金額人民幣40,400,000元應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還款日期四」)或之前全數償還；或(ii)遠東新世紀中國可於還款日期四前隨時償還貸款四或貸款四之任何部分。該貸款是免息的。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遠東新世紀中國提前償還了貸款四人民幣40,400,000元。

25. 應收(付)關連公司款項／貸款(續)

(d) 向關連公司作出貸款(續)

遠鼎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同意向遠鼎提供本金總額人民幣44,699,000元(「貸款五」)，遠鼎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六日提取。根據貸款協議條款，(i)貸款五本金額人民幣44,699,000元應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五日(「還款日期五」)或之前全數償還；或(ii)遠鼎在取得本公司同意後，可於還款日期五之較後時間償還貸款五；或(iii)遠鼎可於還款日期五前隨時償還貸款五或貸款五之任何部分。該貸款是免息的。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遠鼎償還貸款五人民幣44,699,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同意向遠鼎提供本金總額人民幣70,000,000元(「貸款六」)，遠鼎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提取。根據貸款協議條款，(i)貸款六本金額人民幣70,000,000元應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還款日期六」)或之前全數償還；或(ii)遠鼎在取得本公司同意後，可於還款日期六之較後時間償還貸款六；或(iii)遠鼎可於還款日期六前隨時償還貸款六或貸款六之任何部分。該貸款是免息的。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六日，遠鼎償還貸款六人民幣70,000,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同意向遠鼎提供本金總額人民幣44,699,000元(「貸款七」)，遠鼎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提取。根據貸款協議條款，(i)貸款七本金額人民幣44,699,000元應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日(「還款日期七」)或之前全數償還；或(ii)遠鼎在取得本公司同意後，可於還款日期七之較後時間償還貸款七；或(iii)遠鼎可於還款日期七前隨時償還貸款七或貸款七之任何部分。該貸款是免息的。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遠鼎償還貸款七人民幣44,699,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同意向遠鼎提供本金總額人民幣70,000,000元(「貸款八」)，遠鼎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六日提取。根據貸款協議條款，(i)貸款八本金額人民幣70,000,000元應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還款日期八」)或之前全數償還；或(ii)遠鼎在取得本公司同意後，可於還款日期八之較後時間償還貸款八；或(iii)遠鼎可於還款日期八前隨時償還貸款八或貸款八之任何部分。該貸款是免息的。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遠鼎償還貸款八人民幣70,000,000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遠鼎注資合共人民幣714,190,000元，佔遠鼎40%股權，並入賬為聯營公司。詳情載於附註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該等款項包括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按介乎0.01%至2.68%之年利率(二零一八年：0.01%至2.03%)計息。

以定息及浮息計息之銀行結餘(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分別約為人民幣7,080,717,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030,773,000元)及約人民幣876,333,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977,408,000元)。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與中國鐵路物資集團有限公司訂立長期供應合約。根據協議，本集團須將人民幣1,421,000元受限制銀行存款存入其銀行賬戶直到2020年合同到期為止。該存款將於2020年到期，因此，該款項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歸類為非流動資產，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重分類為流動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賬戶內為數人民幣13,082,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456,000元)之餘下存款已被銀行限制提款，作為海外採購抵押，並於一年內解除，故分類為流動資產。

本集團按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計值	4,312,621	3,012,934
以港元計值	1,772	40
以新加坡元計值	647	6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應付款項	412,453	392,771
應計費用	149,654	147,326
應付採礦權出讓收益金(附註16)	1,075,031	–
應付職員工資及福利	141,970	81,121
應付增值稅	156,025	157,644
應付建築成本	68,839	16,026
其他應付稅項	21,224	19,056
於二零一四年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應付代價	72,738	72,738
其他應付款項	76,189	101,578
	2,174,123	988,260

下表為交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截至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375,252	361,572
91至180日	15,900	11,431
181至365日	10,911	3,909
365日以上	10,390	15,859
	412,453	392,771

交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交易採購之未付款項。交易採購之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日。本集團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支付。

28. 合同負債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到水泥產品交貨前收據	183,938	130,027
收到混凝土交貨前收據	1,587	6,328
	185,525	136,355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合同負債約為人民幣141,60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合同負債(續)

下表顯示本年度確認的收入中有多少與結轉合同負債有關，以及與以前年度滿足的履約義務有多大關係。

	水泥產品 人民幣千元	混凝土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確認的收入包含在年初的合同負債中	130,027	6,328	136,355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確認的收入包含在年初的合同負債中	133,892	7,713	141,605

對已確認的合同負債金額產生影響的典型付款方式如下：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貨物供貨合同，並收取客戶免息之預付款項。當本集團在交付貨物之前收到定金時，這將在合同開始時產生合同負債，直到相關合同確認的收入超過定金金額為止。

29. 借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無抵押	6,214,309	6,630,144

借貸還款期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770,215	2,475,485
超過一年惟不超過兩年	1,444,094	4,154,659
	6,214,309	6,630,144
減：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之款項(於流動負債呈列)	(4,770,215)	(2,475,485)
	1,444,094	4,154,6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借貸(續)

美元借款參照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或台灣銀行同業拆息利率，以浮動利息計息之銀行借貸(二零一八年：人民幣借款參考基準利率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之變動利率，美元借款參照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之變動利率)釐定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利率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利率
人民幣定息借貸	1,940,000	3.60%至3.85%	129,550	3.92%至4.35%
美元定息借貸	3,778,999	2.49%至3.73%	-	不適用
人民幣浮息借貸	-	-	3,477,354	基準利率90%至100% 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加0.70%至1.10%
美元浮息借貸	495,310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加1%或台灣銀行同業 拆息加0.6%	3,023,240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加0.70%至1.35%
	6,214,309		6,630,144	

年利率介乎2.43%至4.75%(二零一八年：2.60%至5.50%)，亦相等於本集團浮息銀行借貸之合約利率。利息每季重新定價。

本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借款列示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4,274,309	3,023,2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遞延稅項

為呈列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抵銷。供財務呈報用途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82,222	72,615
遞延稅項負債	(70,555)	(38,783)
	11,667	33,832

年內已確認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相關變動如下：

	業務收購中 收購資產時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業務收購中 收購資產時 作為物業、 廠房及設備 部分之利息 人民幣千元	交易及其他 應收款項減值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附屬公司 之未分派盈利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6,936)	(2,127)	38,966	4,028	(8,637)	16,544	31,838
已繳預扣稅	-	-	-	-	31,522	-	31,522
計入(扣除自)損益	837	221	6,561	2,385	(45,569)	6,037	(29,52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99)	(1,906)	45,527	6,413	(22,684)	22,581	33,832
已繳預扣稅	-	-	-	-	79,659	-	79,659
計入(扣除自)損益	809	221	11,265	(6,413)	(112,240)	4,534	(101,82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90)	(1,685)	56,792	-	(55,265)	27,115	11,667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已實施之新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之稅率計算。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61,228,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24,029,000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已無有關虧損(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3,300,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流，故並無就餘額約人民幣61,228,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00,729,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遞延稅項(續)

未使用的稅項虧損將按以下年限屆滿：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	9,340
二零二零年	15,041	27,654
二零二一年	6,964	33,979
二零二二年	12,054	20,720
二零二三年	26,529	32,336
二零二四年	640	-
	61,228	124,029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須就所賺取溢利宣派之股息繳納預扣稅。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分派盈利人民幣1,105,3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53,680,000元)作出遞延稅項負債撥備。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有關分派款額及時間，故並無就未分派盈利之餘下暫時差額作出遞延稅項撥備，而僅於有關盈利將於可見未來分派之情況下方始作出遞延稅項撥備。由於所涉及款額不大，故並無就本集團於中國之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未分派盈利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武漢長亞、湖北鑫龍源及湖北中建未作出遞延稅項負債撥備之未分派盈利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9,417,789,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457,441,000元)、人民幣50,805,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5,290,000元)、人民幣6,910,000元(二零一八年：無)及人民幣14,258,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9,750,000元)。

31. 長期預付租金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泰州永安港務有限公司(附註)	-	22,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款項(計入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2,000)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	20,000

附註：於二零一三年，為獲得獨家使用位於中國江蘇省泰州之已延伸港口，本公司附屬公司亞東投資有限公司(「亞東投資」)與港口出租人(為獨立第三方)泰州永安港務有限公司訂立協議，據此，亞東投資同意預付人民幣30,000,000元以獨家使用該港口。根據該協議，泰州永安港務有限公司將透過亞東投資(或其指定聯營公司)於其港口每年產生之租務開支中扣減人民幣2,000,000元用以償還該款項。該港口之租約經磋商後為期20年，並將無條件續約20年。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結餘為人民幣22,000,000元。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長期預付租金人民幣22,000,000元重分類為使用權資產。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環境恢復撥備

	環境恢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餘額	26,770
年內撥備	4,50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31,278
年內撥備	5,45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結餘	36,734

根據國土資源部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法規，礦場使用者須承擔環境恢復之責任。考慮到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四七年期間石灰岩之開採數量及環境恢復時間，本集團已就預期環境恢復產生之成本確認撥備。添置撥備確認為已開採及出售相關石灰石之銷售成本。

33. 使用權資產

	港口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賬面值	123,491	7,122	724,047	854,66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115,660	3,324	700,698	819,682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7,831	4,121	23,349	35,301
有關短期租賃及租期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屆滿之 其他租賃之開支	-	2,742	-	2,742
有關低價值資產租賃之開支 (不包括低價值資產之短期租賃)	-	40	-	40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可變租賃付款	8,957	22,009	-	30,966
租賃現金流量總額	7,254	37,918	-	45,172
添置使用權資產	-	323	-	323

33. 使用權資產(續)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就其營運租賃多間辦公室、港口及土地。租賃合約按固定期限1年至13年簽訂，惟如下文所述可享有延期及終止權。租期按個別基準磋商且包含大量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之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之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之期間。

除賬面值為人民幣64,154,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5,060,000元)之租賃土地(本集團仍在申領過程中)外，本集團已就所有租賃土地取得土地使用權證。

本集團定期就辦公室及宿舍訂立短期租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租賃組合與附註11所披露短期租賃開支之短期租賃組合相若。

有關港口之租賃為只有固定租賃付款或包含可變租賃付款之租賃，其中可變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卸貨量每噸人民幣6.5元至人民幣9元及裝貨量每噸人民幣1.5元或年度最低租賃付款計算。有關汽車之租賃僅包含按實際使用量計算的可變租賃付款。付款條款對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的中國而言屬慣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出租人已付／應付固定及可變租賃付款載列如下：

	港口／ 汽車數目	固定付款 人民幣千元	可變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付款 人民幣千元
具可變租賃付款之港口	2	7,254	8,992	16,246
無固定租賃付款之汽車	7	—	21,974	21,974
	9	7,254	30,966	38,220

使用可變付款條款構成整體財務影響乃由於卸貨量及裝貨量較高之港口及使用量較高之汽車會產生較高的租金成本。可變租金費用預期將在未來數年繼續佔租賃租金現金流出總額的相若比例。

34. 租賃負債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4,512
為期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947
為期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8,952
為期五年以上	84,126
	100,537
減：列作流動負債之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之款項	(4,512)
	96,0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本

	股數	款額 千港元	於合併財務 報表所示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66,851,000	156,685	140,390

36.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根據經營租賃已付／應付之最低租金	27,918
年內根據經營租賃已付／應付之或然租金(附註)	12,530
	40,448

附註：或然租金根據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對港口及貨車之實際用量收取。該等租約根據經營租賃持有。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下列期間到期之未來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2,463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5,320
超過五年	515,986
	623,769

二零一九年，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租用若干港口設施、辦公室物業之租金。有關租約經協商為1至13年不等。

二零一八年，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租用若干港口設施、辦公室物業及汽車之租金。有關租約經協商為1至20年不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經營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賺取之租金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755,000元及人民幣10,706,000元。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廠房、物業及機器。預期物業按持續基準以成本產生租賃收入。

應收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	1,075
第二年	1,104
第三年	718
第四年	448
第五年	420
超過五年	1,050
	4,815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與承租人訂立之未來最低租金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17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824
	2,4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資本承擔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以下各項(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資本開支：		
— 物業、機器及設備	36,138	17,361
— 採礦權	—	204
— 有關成立合營企業之資本開支(附註)	—	500,000
	36,138	517,565

附註：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遠東新世紀中國之直接控股公司(「FEPHL」)與另外一間公司(統稱「訂約方」)訂立一項投資協議(「2013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投資一間公司(「合營公司」)，以發展位於中國上海浦東之地塊(「開發項目」)。待(i)合營公司就開發項目獲得建築許可證，(ii)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獲得台灣投資審議委員會有關向合營公司注資之許可證；及(iii)開發項目之建築進度達25%後，本公司須注入人民幣500,000,000元之投資額(相當於合營公司40%之股本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八日，訂約方訂立一項新協議，開發項目已完成其基礎工程，訂約方同意不設立合資公司，本公司同意向遠鼎注資人民幣500,000,000元用於開發項目。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遠鼎注資合共人民幣714,190,000元，佔遠鼎40%的股權，並入賬為聯營公司。詳情載於附註22。

38. 股份付款交易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已授出，涉及11,578,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0.7%。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估計公平價值約為26,202,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3,549,000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任何購股權尚未行使。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邀請管理層及僱員按董事會釐定之價格承購購股權，惟有關價格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之較高者：(i)授出當日(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於購股權期間(可由董事會於作出要約時釐定及通知承授人，且最遲須於授出日期起計滿10年當日屆滿)內隨時行使。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之僱員均為國家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成員。該計劃由中國政府營辦。中國附屬公司須按薪金成本之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福利計劃提供資金。本集團有關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

計入損益之總開支約人民幣28,810,000元(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29,930,000元)，指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向此等計劃已付／應付之供款。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供款人民幣5,597,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312,000元)並未向該等計劃支付。

40. 關連人士交易

除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以及附註25所披露與關連人士之結餘詳情外，本集團於年內亦與關連人士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合營企業：		
武漢長亞		
— 運輸開支	152,121	121,332
湖北鑫龍源		
— 購買貨品	23,055	20,964
— 利息收入	786	1,594
聯營公司：		
湖北中建		
— 出售貨品	32,231	21,455
— 運輸開支	—	1,286
最終控股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出售貨品	14,990	54,200
— 管理費用	6,207	—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6,735	6,594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41.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之實體能夠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盡量增加股東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於有關期間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含債務淨額(包括於附註29披露之借貸)，扣除銀行結餘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

董事不時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之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相關之風險。本集團將根據董事建議，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新造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42.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攤銷成本	11,517,202	9,388,165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8,088,316	7,328,784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長期應收款項、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款項、應付合營企業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向關連公司作出貸款、借貸、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各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貨幣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低相關風險之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本集團業務面對之風險主要為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市場風險進一步以敏感度分析計量。各類市場風險詳情描述如下：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若干銀行存款及現金(附註26)，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26)及銀行借貸(附註29)以美元(「美元」)、港元(「港元」)及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即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故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

本集團目前沒有外匯對沖政策，然而董事監控外匯風險，並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42.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列本集團以人民幣兌相關外幣之10%(二零一八年：10%)增減波幅之敏感度。敏感度比率10%為管理層對匯率合理可能出現之變動所作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之未結算貨幣項目，並於年終按匯率變動10%(二零一八年：10%)調整有關換算。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未償還外幣項目，並在報告期末調整其折算為外幣匯率變動10%(二零一八年：10%)。正數表示人民幣兌美元、港元及新加坡元升值10%(二零一八年：10%)時溢利之增加。倘人民幣兌美元、港元及新加坡元貶值10%(二零一八年：10%)，溢利會受相等程度之相反影響以下餘額將為負數。

	美元之影響		港元之影響		新加坡元之影響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後利潤	(3,777)	1,085	(177)	(4)	(54)	(50)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公平值利率風險與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26)、應收合營企業款項(附註25)及租賃負債(附註34)有關。本集團亦面對有關浮息銀行結餘(附註26)、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26)及浮息借貸(附註29)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來自本集團借貸之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或台灣銀行同業拆息利率(二零一八年：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之波動。本集團旨在以可變利率維持借貸。本集團通過評估基於利率水平和前景的任何利率變動所產生的潛在影響來管理其利率風險。管理層將審核固定及浮動利率的借款比率並確保其在合理範圍內。

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總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攤銷成本之金融資產	162,969	39,499

42.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264,696	244,450

敏感度分析

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之敏感度分析根據撇除按美元利率掉期對沖之借貸後有關浮息借貸及存放於中國聲譽良好銀行之銀行結餘之利率風險而釐定。編製有關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之未償還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均未償還。於分析本集團就其浮息借貸及浮息銀行結餘之利率風險時，分別使用增加或減少50個基點(二零一八年：50個基點)及50個基點(二零一八年：50個基點)，乃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可能變動之評估。

銀行結餘

倘若利率上調/下調50個基點(二零一八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會增加/減少約人民幣3,433,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990,000元)，主要源自本集團浮息銀行結餘面對之利率風險。

借貸

倘若利率上調/下調50個基點(二零一八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會減少/增加約人民幣2,477,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2,328,000元)，主要源自本集團浮息借貸面對之利率風險。

租賃負債

倘若利率上調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會減少約人民幣153,000元。倘若利率下調50個基點，則增加約人民幣174,000元，主要源自本集團的浮息租賃負債面對之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利率風險或其管理方式及措施概無重大變動。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計及該等賬面價值代表面臨最大信貸風險之金融資產，本集團面對將使其引致財務虧損之最大信貸風險，乃產生自財務狀況報表所列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本集團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以覆蓋與其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但與交易應收款項相關的信貸風險有所緩解，因其以估計的公允價值超過賬面價值之財產作抵押。

42.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來自客戶合約所產生之交易應收款項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任一組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限額及批核信貸。於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採用內部信貸評級系統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界定客戶之信貸額度，並每年一次審閱客戶信貸額度及評級。另外制訂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追收逾期債務。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此外，本集團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八年：簡化方法)之簡化方法來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除具有重大未償還及特殊信貸風險結餘(單獨評估)之交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採用按共同風險特徵分組的撥備矩陣確定餘額的預期信貸虧損。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使用債務人賬齡來評估客戶與其經營相關的減值，因為這些客戶包括大量具有共同風險特徵的小客戶，其代表客戶依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應收票據

由於結算方均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之信譽良好銀行，故應收票據承受之信貸風險不大。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已根據定期結算之往績記錄考慮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且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被視為不重大。

向關連公司作出貸款／應收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由於本集團在評估對手之財務背景及可信度後認為違約之可能性極低，故並無作出減值撥備。

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由於對手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之信譽良好銀行或金融機構，故受限制現金及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

撥備矩陣－應收賬款之賬齡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本集團以應收賬款之賬齡評估有關其客戶業務之減值，此乃由於該等客戶包括大量具有共通風險特徵之小型客戶，足以反映客戶根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下表提供有關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內(未發生信貸減值)有關交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撥備矩陣評估信貸風險之資料。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額約為人民幣283,324,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65,200,000元)之應收賬款有重大未償還結餘及專項信貸風險會個別進行評估，包括人民幣129,286,000元的交易結餘，其中本集團持有的抵押品的估計價值超過逾期之交易結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賬面總額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平均虧損率	交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平均虧損率	交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2%	525,437	4%	562,375
91至180日	6%	251,785	6%	254,948
181至365日	15%	159,360	21%	112,221
365日以上	44%	118,381	57%	78,775
		1,054,963		1,008,319

估計虧損率乃根據應收款項之預期年期內之歷史觀察違約率而估計，並就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之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包括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和下一財政年度行業指數。本集團定期審閱所作分類，以確保特定應收款項之相關資料已作更新。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撥備矩陣為交易應收款項計提人民幣101,49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8,405,000元)減值準備，對具有重大結餘和特殊信用風險的債務人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130,542,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10,012,000元)。

下表列示根據簡化方法已確認交易應收款項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非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 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162,179	162,179
已確認減值虧損	78,405	-	78,405
已撥回減值虧損	-	(52,162)	(52,162)
注銷	-	(5)	(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8,405	110,012	188,417
已確認減值虧損	23,085	21,973	45,058
注銷	-	(1,443)	(1,44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490	130,542	232,032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交易應收款項確認人民幣45,058,000元減值虧損，原因為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有所上升。

當有資料顯示債務人處於清算狀態時，本集團會註銷交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計人民幣1,443,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15,000元)。

42.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而言，本集團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視為足以撥付本集團營運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董事監控動用借貸之情況，並確保遵守貸款契諾。

下表按議定還款期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年期。下表按照本集團可能須付款之最早日期之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浮息借貸之加權平均利率使用各報告期間結算日當時之利率計算。

流動資金表

	加權 平均利率 %	少於 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 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868,444	-	-	-	1,868,444	1,868,444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	5,563	-	-	-	5,563	5,563
浮息借貸	3.30	4,080	12,241	501,158	-	517,479	495,310
定息借貸	3.06	281,478	4,611,301	954,345	-	5,847,124	5,718,999
租賃負債		3,042	6,048	29,797	156,460	195,347	100,537
		2,162,607	4,629,590	1,485,300	156,460	8,433,957	8,188,853

	加權 平均利率 %	少於 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 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683,290	-	-	-	683,290	683,290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	15,350	-	-	-	15,350	15,350
浮息借貸	4.47	623,334	1,767,306	4,410,174	-	6,800,814	6,500,594
定息借貸	3.09	68,869	61,701	-	-	130,570	129,550
		1,390,843	1,829,007	4,410,174	-	7,630,024	7,328,784

倘於報告期間結算日釐定之估計利率與浮息利率變動有異，則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息利率工具金額亦隨之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政府補助收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鼓勵津貼(附註a)	16,279	3,710
增值稅退稅(附註b)	27,936	87,682
其他(附註c)	4,752	3,225
	48,967	94,617

附註：

- 中國有關當局向屬於十大納稅者之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授出鼓勵津貼，津貼金額按已繳企業所得稅20%計算。該等補助並無附帶其他指定條件，因此本集團於獲得中國有關當局批准後確認補助。
- 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就消耗可回收使用材料收取中國有關稅務當局之增值稅退稅。倘可回收使用材料消耗總額超過生產時所耗用材料總額20%或40%，則可獲得增值稅退稅。該等補助並無附帶其他指定條件，因此本集團於獲得中國有關當局批准後確認補助。
- 金額包括中國有關稅務當局為吸引外商投資實行利得稅退稅之若干鼓勵津貼。

44.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會在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 (附註34) 人民幣千元	借款 (附註29)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應計利息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4,903,359	-	-	4,903,359
利息支出(附註9)	-	-	-	244,450	244,450
宣派股息	-	-	268,828	-	268,828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	1,726,785	(268,828)	(226,152)	1,231,80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630,144	-	18,298	6,648,44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調整	108,613	-	-	-	74,167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08,613	6,630,144	-	18,298	6,757,055
利息支出(附註9)	3,025	-	-	264,696	267,721
宣派股息	-	-	1,029,448	-	1,029,448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11,424)	(415,835)	(1,029,448)	(276,111)	(1,732,818)
新租賃加入	323	-	-	-	32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537	6,214,309	-	6,883	6,321,7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附屬公司

(a) 附屬公司一般資料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經營地點	所持股份 類別	繳足發行/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 所有權益比例		本公司所持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Perfect Industrial Holdings Pte., Lt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美元9,719,535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Oriental Industrial Holdings Pte., Ltd.	新加坡共和國 (「新加坡」)	普通股	美元838,043,787	99.99%	99.99%	100%	100%	投資控股
Asia Continent Investment Holdings Pte., Ltd.	新加坡	普通股	美元288,846,900	99.99%	99.99%	100%	100%	投資控股
上海亞力水泥製品有限公司 ²	中國	普通股	美元15,000,000	99.99%	99.99%	100%	100%	製造及銷售混凝土
江西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¹	中國	普通股	美元356,104,433	95%	95%	67%	92%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 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武漢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²	中國	普通股	美元36,140,000	99.99%	99.99%	100%	100%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 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江西亞利運輸有限公司 ¹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12,500,000元	97.39%	97.39%	100%	100%	提供運輸服務
亞東投資有限公司 ²	中國	普通股	美元204,191,400	99.99%	99.99%	100%	100%	投資控股
南昌亞力水泥製品有限公司 ¹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60,000,000元	94.99%	94.99%	100%	100%	製造及銷售混凝土
南昌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¹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90,000,000元	72.49%	72.49%	67%	75%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 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附屬公司(續)

(a) 附屬公司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經營地點	所持股份 類別	繳足發行/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 所有權益比例		本公司所持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湖北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²	中國	普通股	美元154,800,000	99.99%	99.99%	100%	100%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四川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²	中國	普通股	美元368,340,000	99.99%	99.99%	100%	100%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成都亞力水泥製品有限公司 ²	中國	普通股	美元4,100,000	99.99%	99.99%	100%	100%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黃岡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¹	中國	普通股	美元86,170,000	99.99%	99.99%	100%	100%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湖北亞利運輸有限公司 ²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13,000,000元	99.99%	99.99%	100%	100%	提供運輸服務
四川亞利運輸有限公司 ²	中國	普通股	美元3,500,000	99.99%	99.99%	100%	100%	提供運輸服務
揚州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²	中國	普通股	美元35,530,000	99.99%	99.99%	100%	100%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四川亞力水泥製品有限公司 ²	中國	普通股	美元3,300,000	99.99%	99.99%	100%	100%	製造及銷售混凝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附屬公司(續)

(a) 附屬公司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經營地點	所持股份 類別	繳足發行/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 所有權益比例		本公司所持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武漢亞力水泥製品有限公司 ²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60,000,000元	99.99%	99.99%	100%	100%	製造及銷售混凝土
武漢亞鑫水泥有限公司 ³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90,000,000元	89.99%	89.99%	67%	83%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 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泰州亞東建材有限公司 ²	中國	普通股	美元16,000,000	99.99%	99.99%	100%	100%	銷售及儲存水泥產品
四川蘭豐水泥有限公司 ²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600,000,000元	99.99%	99.99%	100%	100%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 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四川蘭豐建材有限公司 ²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20,000,000元	99.99%	99.99%	100%	100%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 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瑞昌亞東新材料有限公司 ¹ ([瑞昌亞東])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2,000,000元	99.99%	-	100%	-	銷售新型建築材料

¹ 該等公司於中國成立為中外合資經營企業。瑞昌亞東於二零一九年新成立。

² 該等公司於中國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

³ 該公司於中國成立為外商投資企業。

* 該公司由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直接持有，餘下附屬公司由該公司持有。

概無附屬公司於年結日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附屬公司(續)

(b)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顯示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主要經營地點	非控股權益持有 之所有權權益比例		非控股權益持有 之投票權比例		分配予非控股 權益之溢利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江西亞東水泥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5%	5%	33%	8%	73,102	67,465	290,336	270,265
擁有非控股權益之個別非重要 附屬公司						9,654	12,486	88,857	84,172
						82,756	79,951	379,193	354,437

附註：有關上述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附屬公司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為對銷集團間交易前之金額。

江西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3,690,311	2,898,171
非流動資產	3,124,340	3,291,295
流動負債	(986,694)	(765,689)
非流動負債	(21,234)	(18,4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516,387	5,135,037
非控股權益	290,336	270,265
收益	5,206,562	4,942,539
開支	(3,089,512)	(3,593,226)
年內溢利	1,462,050	1,349,3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388,948	1,281,848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73,102	67,465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53,031	24,09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2,079,617	1,515,52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出淨額	(417,096)	(469,88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出淨額	(1,202,880)	(1,094,597)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459,641	(48,9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訂立出售協議以出售非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亞福，該附屬公司以代價約人民幣29,421,000元出售給一家生產及銷售混凝土之獨立第三方。出售事項於上海亞福的控制權轉移至收購方同日完成。

上海亞福於出售日之淨資產如下：

	人民幣千元
處置之淨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750
其他應收款	300
銀行存款及現金	18,591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1)
	20,370
處置收益於損益確認(附註8)	9,051
現金對價	29,421
出售時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對價	29,421
減：銀行結餘及現金	(18,591)
	10,8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之資料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結算日財務狀況報表之資料包括：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非上市投資	8,231,182	7,731,182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546,599
其他應收款項	998	25,524
銀行結餘	4,321,214	3,018,737
	4,322,212	3,590,860
流動負債		
借貸	4,770,215	2,205,935
其他應付款項	8,978	18,126
附屬公司借貸(附註)	1,151,461	—
	5,930,654	2,224,061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1,608,442)	1,366,79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622,740	9,097,981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444,094	4,154,659
資產淨值	5,178,646	4,943,322
股本及儲備		
股本(附註35)	140,390	140,390
儲備	5,038,256	4,802,932
權益總額	5,178,646	4,943,322

附註：附屬公司借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2.94%至3.74%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47.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之資料(續)

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損失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3,306,457	2,073,316	(697,424)	4,682,34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363,445	363,445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3)	(242,862)	-	-	(242,86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63,595	2,073,316	(333,979)	4,802,932
年內溢利及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1,206,772	1,206,772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3)	(971,448)	-	-	(971,44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92,147	2,073,316	872,793	5,038,256

附註：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是公司可分配的儲備之一。

48. 期後事項報告

評估2019冠狀病毒病之影響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中國爆發2019新型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並蔓延至世界各地。各國及政府部門已採取全國預防及控制措施，以對抗該病毒。

2019冠狀病毒病的疫情對全球不同地區及行業的業務營運及整體經濟造成若干影響。在一定程度上疫情爆發造成的影響可能並不重大，原因是預計水泥價格將維持高企，僅溫和下調。因此，本集團預計水泥需求將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有所縮減，於第二季回升，並在下半年維持旺季的水平。

本集團將密切留意2019冠狀病毒病的發展及情況，繼續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影響，並採取必要措施以減低中國的業務風險。截至本公告日期，評估仍在進行中。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391,165	6,338,152	7,815,527	11,330,347	12,608,716
除稅前溢利／(虧損)	(247,335)	330,322	984,830	3,383,150	4,350,080
所得稅開支	(45,375)	(179,364)	(348,627)	(882,360)	(1,119,984)
年內溢利(虧損)	(292,710)	150,958	636,203	2,500,790	3,230,096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99,123)	133,562	602,377	2,420,839	3,147,340
非控股權益	6,413	17,396	33,826	79,951	82,756
	(292,710)	150,958	636,203	2,500,790	3,230,096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17,627,180	15,902,155	16,409,987	20,722,346	23,985,754
負債總額	8,056,254	6,267,007	6,199,603	8,280,000	9,342,760
	9,570,926	9,635,148	10,210,384	12,442,346	14,642,994
以下人士應佔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	9,299,342	9,354,561	9,909,932	12,087,909	14,263,801
非控股權益	271,584	280,587	300,452	354,437	379,193
	9,570,926	9,635,148	10,210,384	12,442,346	14,642,994